



官版

七書講義

問對

十止

13
3033
10止



門 口 13
號 3033
卷 10



施氏七書講義卷第四十

唐太宗李衛公問對

唐太宗之世如李孝恭李道宗尉遲敬德皆善兵者也而英公勳衛公靖尤其善者也故唐史臣之贊獨曰英衛善兵是則英衛二公其才等也而太宗論兵法時與衛公言者蓋勳靖之功雖相伯仲而善論孫吳則勳非靖比也觀韓擒虎與李靖言而謂可與論孫吳則靖於孫吳必有所得宜太宗與之問對也

問對上

太宗曰高麗數侵新羅朕遣使諭不奉詔將討之如何靖曰探知蓋蘇文自恃知兵謂中國無能討故違命臣請師三萬擒之太宗曰兵少地遙以何術臨之靖曰臣以正兵太宗曰平突厥時用奇兵今言正兵何也靖曰諸葛亮七擒孟獲無他道也正兵而已矣

七書講義四

問對上



兵有可以用之一時而不可復用者。有可以常用而不廢者。用之一時而不復用者。此奇兵也。常用而不變者。此正兵也。兵惟出於正。是雖百戰而百勝。況七擒孟獲乎。太宗欲討高麗。李靖請師三萬以討之。以兵則少。以地則遙。太宗度其必有奇也。而不知仗大義以伐人者。舉而不迷。動而不窮。雖正兵可克。何以奇為。太宗且以前言平突厥之事。謂靖用奇兵。而不知靖之平突厥時亦正兵也。故靖舉諸葛亮所以擒孟獲者告太宗。昔諸葛亮之擒孟獲也。使觀於營陣之間。曰。此軍何如。獲曰。若決如此。即定易勝耳。亮笑縱使戰。凡七擒七縱。如孟獲之言。則諸葛之言誠正兵也。雖然諸葛亮所以示孟獲者正也。而諸葛之奇。孟獲有不得而知。李靖所言亦常行之正也。若其奇則出於臨時之宜。豈可得而預言之耶。所以獨以正兵對。

太宗曰。晉馬隆討涼州。亦是依八陣圖作偏箱車。地廣則用鹿角。車營路狹則為木屋施於車上。且戰且前。信乎正兵。古人所重也。靖曰。臣討突厥西行數千里。若非正兵。安能致遠。偏箱鹿角。兵之大要。一則治力。一則前拒。一則束部伍。三者迭相為用。斯馬隆所得古法深矣。

車戰之法。三代之良法也。三代戰國所不能廢。秦漢以來頗易。古制豈意晉之馬隆當權譎紛爭之隆。而能竊取古法以為己制。依八陣作偏箱車。偏箱者半制者也。其為制也。視地之形而為之地。廣則用戈戟。參於車前為鹿角勢。路狹則鹿角有所不能。用故為木屋施於車上。此以地之廣狹而為之制也。古人以車戰者。不惟可以禦敵。亦可以自固。故且戰且前。太宗之所以取之者。以其得古人正兵也。李靖之討突厥亦正兵也。苟非正

兵則可以應卒而不可以常用其何以致遠至於馬隆偏箱鹿角之制正兵家之大要其用有三一以治力所以自守也一以前拒所以禦敵也一以束部伍所以齊衆也古車戰法前拒一隊左右二隊馬隆之制亦三者而迭相爲用不無得於古法也昔者荀吳伐狄舍車爲行自常人觀之幾何而不以荀吳爲屢古法哉觀其爲用一爲左角一爲右角一爲前拒不過於車之三隊是亦有得於古法也知荀吳之舍車而行猶有得於古法則馬隆偏箱鹿角之名雖與古異而其爲用則一而已李靖安大得不言其爲深得於古法哉

太宗曰朕破宋老生初交鋒義師少却朕親以鐵騎自南原馳下橫突之老生兵斷後大潰遂禽之此正兵乎奇兵乎靖曰陛下天縱聖武非學而能臣按兵法自黃帝以來先正而後奇先仁義而

後權譎且霍邑之戰師以義舉者正也建成墜馬右軍少却者奇也

凡兵以正合以奇勝非正無以致敵非奇無以制敵太宗之破老生也始則以正終之以奇南原馳下鐵騎橫突此太宗用奇之隆也老生宜爲之擒太宗非不此之知且以謂此正邪奇邪李靖固已深知之矣且以天縱聖武非學而能爲對正以太宗爲深得奇正之用有不待學而能者又舉兵法以爲之證謂自黃帝以來先正而後奇先仁義而後權譎蓋兵有不可不用者太有不得不用者不可不用者兵道之常不得不用者兵道之變正之與仁義此兵道之常也故在所先奇之與權譎此兵道之變也故亦在所後焉昔者湯武之興其始非不正也非無仁義也而湯且有升陞之師以出其不意武王且有孟津之師退而

示弱非後之奇與權譎乎太宗之師亦湯武舉也霍邑之戰師以義舉此正也建成墜馬右師少却非奇而何太宗推盡乎奇正之用此史臣所以美之曰比迹湯武
太宗曰彼時少却幾敗大事曷謂奇邪靖曰凡兵以前向爲正後却爲奇且右軍不却則老生安致之來哉法曰利而誘之亂而取之老生不知兵恃勇急進不意斷後見擒於陛下此所謂以奇爲正也太宗曰霍去病暗與孫吳合誠有是夫當右軍之却也高祖失色及朕奮擊反爲我利孫吳暗合卿實知言
善合古人者以心不善合古人者以迹以心則達以迹則拘故以心合者必有不期合而自合者耳淮陰之擊趙井陘之役背水而陣信之意豈期合於兵法哉蓋有不期合而自合者及諸將之間乃有亡地死地之說非合以心而不以迹乎太宗之擒

老生非期合於孫吳也自得之耳當右師少却之際大事幾敗豈以爲奇然較之以兵法前向爲正後却爲奇使右師不却則老生必不可致其少却者乃所以致之也非奇乎况法又曰利而誘之亂而取之彼見吾之少却則彼必以爲利也而不知所以誘之者在是也既誘之矣必視其亂而後取之老生方且恃勇急進貪於少利不意斷後而爲太宗所擒此正所謂以奇爲正也夫所謂以奇爲正者謂雖正而奇也此正奇正之變也太宗一悟其意且有暗合孫吳之說是豈非不合以迹而合以心乎不然霍去病不學孫吳何以亦能與孫吳暗合李衛公豈不爲知言

太宗曰凡兵却皆謂之奇乎靖曰不然夫兵却旗參差而不齊鼓大小而不應令喧囂而不一此真敗却也非奇也若旗齊鼓應號

令如一紛紛紜紜雖退走非敗也必有奇也法曰佯北勿追又曰能而示之不能皆奇之謂也

膠柱不可以調瑟刻舟不可以求劍拘於法者又豈足與論法哉昔王氏善論易者也謂義苟在健何必乾乃為馬爻苟合順何必坤乃為牛善明兵法者若是法有佯却之奇有真却之敗不可槩而論也李牧佯北以克匈奴韓信佯北以克龍且此奇也然亦有奇者有非奇者不可不審也兵却而旌旗不齊鼓聲不應號令不一此非佯北也真敗却者也吳子所以曰敵人之來蕩蕩無慮旌旗煩亂人馬數顧一可擊十必使無措此真敗也長勺之戰齊師既遠公曰追之曹劌曰未可必望其旌靡視其轍亂而後追之者知其為真敗却也若夫兵退而旗齊鼓應號令如一紛紛紜紜似亂而非亂此雖退却非真敗也必佯北

以為奇也此在兵法所謂佯北勿追能而示之不能此敵所以不致我者也不可追也奇也是以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

太宗曰霍邑之戰右軍少却其天乎老生被擒其人乎靖曰若非正兵變為奇奇兵變為正則安能勝哉故善用兵者奇正在入而已變而神之所以推乎天也太宗俛首

天下之事有可得而能者有不可得而能者可得而能者用兵之術不可得而能者用術之妙其用也人其妙也天霍邑之戰非人之所能為也天也當右師少却之際太宗豈意其必擒老生哉而卒之老生就擒者吾意其非太宗能之也太宗推其所適以然者而質之衛公且以為天乎人乎太宗其知夫人之所不能為所以其功歸之天也衛公遂以奇正之變而盡太宗制勝之術且有奇正在人與夫變而神之所以推乎天之說此正所

謂其所能者人也。其所不能者天也。太宗既得其說，安不俛首。太宗曰：奇正素分之歟。臨時制之歟。靖曰：按曹公新書曰：已二而敵一，則一術爲正，一術爲奇。已五而敵一，則三術爲正，二術爲奇。此言大略爾。唯孫武云：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斯得之矣。安有素分之邪。若士卒未習吾法，偏裨未熟吾令，則必爲之二術。教戰時各認旗鼓，迭相分合。故曰：分合爲變。此教戰之術爾。教閱既成，衆知吾法，然後如驅群羊。由將所指，孰分奇正之別哉。孫武所謂形入而我無形，此乃奇正之極致。是以素分者教閱也。臨時制變者不可勝窮也。太宗曰：深乎深乎。曹公必知之矣。但新書所以授諸將而已。非奇正本法。

教戰之法與制敵異。教正不教奇。此教戰之法也。善用兵者如珠走盤，負斜曲直計於臨時。此制敵之法也。知此則知奇正之用。非素分也。臨時制之而已。曹公之釋孫子，謂已二而敵一，則以一術爲正，一術爲奇。已五而敵一，則以三術爲正，二術爲奇。所言大略亦教戰之法也。非所以制敵也。孫子之所謂奇正之變不可勝窮，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此正奇正之用也。制敵之術也。又安得而素分之歟。衛公既言之矣。懼未盡其意，故又申之以教戰之法。謂士卒未習吾法，偏裨不曉吾令，則必爲之二術以教之。使各認其旗鼓，或分或合，欲其中節而已。故曰：分合爲變。夫所謂分合爲變者，蓋知用兵之勢者，然後可以盡用兵之機。分合者勢也。變者機也。知其勢而後可以盡其機。然此特教之之術矣。教之既成，彼知吾法之所用，故驅而用之。由吾所指，殆猶驅群羊然。驅而往，驅而來，莫知所之。何奇

正之素分哉。若夫孫子所謂形人而我無形，此乃奇正之用，極其至妙，制敵之術也。知此則知教戰與制敵，不無異術矣。其素分者，教戰也。其臨時制奇者，制敵也。又孰能盡窮之哉。太宗既聞靖言，知其意之深妙，乃謂曹公必知所以制敵之術。但新書所作以授諸將，其於用奇正之本法，必不在此也。何者？兵法可以意授，而不可以言傳。以言傳者，粗也。以意授者，精也。新書之作，亦其粗者爾。何足以盡曹公之意。

太宗曰：曹公言奇兵旁擊，卿謂若何。靖曰：臣按曹公注孫子曰：先出合戰為正，後出為奇。此與旁擊之說異焉。臣愚謂大眾所合為正，將所自出為奇。烏有先後旁擊之拘哉。

兵有可得而言之者，有不可得而言之者。可得而言之者，常也。不可得而言之者，變也。奇兵之用，此兵之變。夫既謂之變，則千

變萬化，莫知所窮。又安得而言哉。如曰旁擊曰後出，以是而可以盡奇兵之用，則兵為易窮矣。何足為奇。先後旁擊皆不可拘也。要之，大眾所合為正，將所自出為奇。方其興師動眾，剋日會戰，此正兵也。其所以料敵制勝，出其不意，此奇兵也。必將之所自出也。故兵法曰：正兵授之於君，奇兵將所自出。此李牧之所以破匈奴，田單之所以勝騎劫，韓信之所以擒陳餘，馮異之所以克行廵，皆其所自出之奇也。又豈有先後旁擊之拘哉。

太宗曰：吾之正使敵視以為奇，吾之奇使敵視以為正。斯所謂形入者歟。以奇為正，以正為奇，變化莫測，斯所謂無形者歟。靖再拜曰：陛下神聖迥出古人，非臣所及。

吾之所以誤乎敵者，既無一定之論，則敵之役於我者，必不知其所誤之術。奇與正皆誤敵之術也。正而敵知其為正，奇而能

知其爲奇。此不足爲善。誤敵也。吾本正也。而彼以爲奇。吾本奇也。而彼以爲正。則吾之所以誤之者。本無一定之論。而彼亦不知吾所以制之之術矣。誤人之理。其精於此。此正如諸葛亮之入開門却洗。本正也。而司馬懼其有伏。非敵視以爲奇乎。韓信出背水陣。本奇也。而陳餘笑之。非敵視以爲正乎。自其所以形人之術而求之。則正可使變而爲奇。奇可使變而爲正。雖有神智。莫之能測。正所謂無形者乎。始之誤之。雖若有形。而其終至於無形。以其彼爲我所役也。故雖無形。而彼以爲有形。彼雖以爲有形。而吾實未始有也。向非妙於用兵者。安能至此。宜衛公以爲陛下神聖不可及。

太宗曰。分合爲變者。奇正安在。靖曰。善用兵者。無不正。無不奇。使敵莫測。故正亦勝。奇亦勝。三軍之士。止知其勝。莫知所以勝。非變而能通。安能至是哉。分合所出。唯孫武能之。吳起而下。莫可及焉。太宗曰。吳術若何。靖曰。臣請略言之。魏武侯問吳起。兩軍相向。起曰。使賤而勇者前擊。鋒始交。而北。北而勿罰。觀敵進取。一坐一起。奔北不追。則敵有謀矣。若悉衆追北。行止縱橫。此敵人不才。擊之勿疑。臣謂吳術大率多此類。非孫武所謂以正合也。兵無不是機。機之所在。人不可得而知也。一分一合。人知其爲分合。而不知分合之中。有奇正也。分雖可以爲正。亦可以爲奇。合雖可以爲正。亦可以爲奇。故奇正之用。無乎不在。則分合爲變。安知其爲奇正邪。以此用之。而敵莫能測。故雖正可以勝。況奇乎。惟極其變。故三軍之士。止知其勝。而莫知所以勝。是必其能變通者。乃至於是。其在孫子曰。因形而指勝於衆。衆莫能知。人皆知我所以勝之形。而不知吾之所以制勝之形。茲非變

通之所及歟。故分合所出，唯孫子知之。雖吳起亦有所不能知也。蓋兵之所用，以勢而神，勢之所立，以入而善，分合者勢也，孰能明是勢哉？必得善兵者，而後能之。孫子其善用兵者也。故知分合之所出，若夫吳子則不及也。孫吳一也，何吳不如孫？蘇先生有言：古之善用兵者，無出於孫子，而張照亦曰：戰國以來，以仁義而濟權譎者，未有出於孫子十三篇，則孫為優於吳矣。況分合為變，孫子言之，而吳子則未之言也。孫子所言，至於不可勝窮，而吳子之言，有可得而窮者，彼其所得有淺深，故其言有遠近。觀吳起對武侯兩軍相向之說，不過致敵之術，人之所共知也。吳術大率如此，宜不及於孫子也。其與孫子正合奇勝之說，得無間然。

太宗曰：卿舅韓擒虎嘗言，卿可與論孫吳，亦奇正之謂乎。靖曰：擒虎安知奇正之極，但以奇為奇，以正為正爾。曾未知奇正相變，循環無窮者也。

有正中之奇正，有奇中之奇正，正中之奇正，人皆言之。奇中之奇正，非神於用兵者，有所不能盡也。韓擒虎隋之一猛將也，天下安有勇猛之夫，而可與盡變耶？故但知有正中之奇正，而不知有奇中之奇正，知正中之奇正者，則以奇為奇，以正為正，而不知奇正之相變，有不可勝窮者矣。知奇正之變者，莫如孫子也。又莫如杜牧之。孫子之論則曰：奇正之變，不可勝窮。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牧之之論則曰：善用兵者，如珠走盤，負斜曲直，計於臨時，斯其得之矣。

太宗曰：古人臨陣出奇，攻人不意，斯亦相變之法乎。靖曰：前代戰鬪，多是以小術而勝，無術以序善而勝，無善斯安足以論兵法也。

若謝玄之破苻堅非謝玄之善也蓋苻堅不善也太宗顧侍臣撿謝玄傳閱之曰苻堅甚處是不善靖曰臣觀苻堅載記曰秦諸軍皆潰敗唯慕容垂一軍獨全堅以千餘騎赴之垂子寶勸垂殺堅不果此有以見秦軍之亂慕容垂獨全蓋堅爲垂所陷明矣夫爲人所陷而欲勝敵不亦難乎臣故曰無術焉苻堅之類是也太宗曰孫子謂多筭勝少筭有以知少筭勝無筭凡事皆然用兵難勝敵易用兵之所以難者以奇正之變爲難盡也勝敵之所以易者以敵有可乘之勢則爲易勝也以韓擒虎之才尚未知奇正之勢況其他乎此奇正制變之法所以爲難盡若夫古人臨陣出奇攻人不意斯亦不過乘其所可乘有術勝無術以片善勝無善出於一時之幸其於奇正之變初未之盡也謝玄之破苻堅其始也使堅從衆言秦軍不退吾知謝玄無能爲

矣惟其不從是以致敗茲豈謝玄之善用兵哉苻堅之不善也況又爲慕容所陷其不善莫大焉靖遂以載記所言明苻堅爲慕容所陷益知苻堅之不善也何以言之觀高祖滎陽之敗當時惟信耳軍獨全高祖晨入其壁奪其將印而移用之此高祖所以敗而復興卒不見斃者以高祖之善也苻堅旣敗之後惟慕容垂軍獨全爲堅者宜如高祖之入信耳軍可也今乃爲垂所陷已旣不能以自存如勝人何苻堅之無術也明矣宜爲謝玄所敗然此亦一時之僥倖非所謂奇正之變者也太宗旣用其言乃知孫子多筭少筭之說正合於此故引以爲證而復以少筭勝無筭繼之太宗深有得於孫吳者也太宗曰黃帝兵法世傳握奇文或謂爲握機文何謂也靖曰奇音機故或傳爲機其義則一考其辭曰四爲正四爲奇餘奇爲握機

奇餘零也。因此音機。臣愚謂兵無不是機。安在乎握而言也。當爲餘奇則是。夫正兵受之於君。奇兵將所自出。法曰。令素行以教其民者則民服。此受之於君者也。又曰。兵不豫言。君命有所不受。此將所自出者也。凡將正而無奇則守將也。奇而無正則鬪將也。奇正皆得。國之輔也。是故握機握奇。本無二法。在學者兼通而已。陣之所傳。其文雖有不同。陣之所立。其本未始不一。握機握奇。其文不同也。而其本則一而已。握奇者此陣也。握機者亦此陣也。其所以不同者。意其文之相近。而傳者之誤也。郭本號也。號郭相近。號遂爲郭。辛本莘也。莘辛相近。莘遂爲辛。握奇握機亦此意也。太宗不求其本。而疑其文。李靖乃以其義而正之。謂奇音機。故或傳爲機。此音之訛也。明矣。於義則一。握機之制。其辭云。四爲正。四爲奇。餘奇爲握機。夫八陣之制。本八也。而九焉。黃

帝因丘井而立八陣。井田之制。八其家。一居其中。八陣之制。實本諸此。四爲正者。此四維之位也。四爲奇者。此四方之位也。中之奇零。是爲握機。乾之天。坤之地。巽之風。艮之雲。此四正之陣也。震之龍。兌之虎。離之雀。坎之蛇。此四奇之陣也。中間奇零。大將握之。此握機之陣也。四正四奇。所以分陣之用也。餘奇爲握機。所以立陣之體也。其在太白陰經論握奇之陣。則以乾坤巽坎爲四正。以震離兌艮爲四奇。而大將則居其中。此握機之制也。大抵握機之制。本以握其奇零爲言。而傳者以其音而謂之機。若果以爲機。則兵無不是機。安在乎握之。當以爲餘奇則是矣。況兵有正必有奇。大眾所合爲正。故正兵受之於君。將所自出爲奇。故奇兵出之於將。法曰。令素行以教其民。則民服。此謂教正之說也。必受之於君也。兵不豫言。君命有所不受。此謂臨

陣制奇將所自出也。蓋奇正之所用，各有所施，故奇正之所出，各有所主，兵之所舉，非正不可，故正兵受之於君，兵之所加，非奇不勝，故奇兵出於將，奇之與正，二者不可失之偏，正而無奇，則泥於執一，故謂之守將，謂之守將者，以其不知變也，奇而無正，則勇於進戰，故謂之鬪將，謂之鬪將者，以其不持重也，是二者皆失之一偏，非所謂全才之將也，必奇正皆得，是為全才，故可以為國之輔，諸葛亮為屯田積穀計，雜耕於渭之間，是以守為計也，諸葛亮之所以守者，以其正而不奇也，故李靖稱之曰：正兵而已，司馬懿殄公孫於百日，禽孟達於盈旬，是以攻為能也，懿之所以攻者，以其奇而不正也，故後世稱之曰：用兵若神，斯皆得其一偏，若夫奇正皆得，則漢之韓信，唐之光弼，而後可以為國之輔也，孫子曰：輔周則國必強，奇正皆得，則其為輔周

矣。國其有不強乎？李靖之意，本論機奇之文，故於此又言握機，握奇本無二法，在學者兼通之，蓋以其所傳者雖誤，而於理則無害，學者以意逆之，苟得其本意，則機奇何擇焉？太宗曰：陣數有九，中心零者，大將握之，四面八向皆取準焉，陣間容陣，隊間容隊，以前為後，以後為前，進無速奔，退無遽走，四頭八尾，觸處為首，敵衝其中，兩頭皆救，數起於五而終於八，此何謂也？靖曰：諸葛亮以石縱橫布為八行方陣之法，即此圖也。臣嘗教閱，必先此陣，世所傳握機文，蓋得其粗也。

按太白陰經，握機陣圖，震方之龍，兌方之虎，離方之鳥，艮方之雲，是為四方之陣，坤方之地，乾方之天，巽方之風，坎方之蛇，是為四維之陣，大將所居，是為握機，合四方四維與夫大將所居，其為制也，大陣容，小陣容，大隊容，小隊容，四面八向皆如一焉，或前

或後可以迭相爲用。或進或退亦無離散之象。四頭八向觸處
可以爲首。敵衝其中而兩頭可以救援。此正如孫子所謂率然
之勢。孫子曰。善用兵者。譬如率然。率然者。常山之蛇。擊其首則
尾應。擊其尾則首應。擊其中則兩頭皆應。此率然之勢也。分陣
之制亦此意也。其爲數也。起於五而終於八。起於五者。此陣數
之所立也。終於八者。此陣數之所成也。自其四爲間地。五爲陣
法而言之。是爲五也。虛其中而環其四而共爲八也。太宗未明
其意。故以問靖。靖以諸葛亮八行方陣而寔之。諸葛亮之八行
其始本於八陣也。觀亮於魚腹之地。以石縱橫布爲八行方陣。
及晉桓溫入蜀道。由魚腹。見壘石縱橫。僚佐莫知。溫曰。此諸葛
亮之八行。所謂率然之勢也。觀桓溫之言。則知諸葛亮之八行。
卽黃帝之八陣也。其後李衛公本之而爲六花。其實則爲八行。

也。故靖曰。臣嘗教閱必先此陣。其所謂握機之文。蓋得其粗。非
握機不足用也。特其陳迹之所存。若用之在乎人矣。
太宗曰。天地風雲龍虎鳥蛇。斯八陣何義也。靖曰。傳之者誤也。古
人秘藏此法。故詭設八名爾。八陣本一也。分爲八焉。若天地者本
乎旗號。風雲者本乎幡名。龍虎鳥蛇者本乎隊伍之別。後世誤傳。
詭設物象。何止八而已乎。

兵必有其陣。陣必有所寓。欲觀其陣之用。不必泥其陣之文。文
之所存。傳者之誤也。八陣之制。古者本取之八方。乾爲天。坤爲
地。巽爲風。艮爲雲。震爲龍。兌爲虎。離爲鳥。坎爲蛇。以其方之所
屬而名之也。無他義也。後世好事者。乃取其回旋以象天。平正
以象地。銳其形以象風。向左右以爲雲。龍則屈曲。虎則張翼。鳥
則迅急。蛇則宛轉。遂以此爲古人制陣之義。而不知其去古人

之意遠矣。八陣之制本一陣也。分而爲各則爲一。古人慮人之知之也。故秘藏其法。詭設八名。其意本不在是也。以意推之。天地風雲。此正陣也。正陣則本之旗號。幡名者。蓋以旗幡之制。必有定名者。故四正之陣。本之於此。龍虎鳥蛇。此四奇也。奇陣則本之隊伍之別者。蓋以隊伍之用。變動不常。故四奇之陣。本之於此。設陣之意。殆不是過。其所謂八名者。特詭設耳。後世不明。乃詭於物象。以求合之。彼物象而可泥。則何止於八乎。且以五行之陣。本因地形而制也。而後世則有相生相尅之言。牝牡之陣。本分左右而言也。而後世則有牝牡之形。是知泥其文而不大知其意也。苟求其意。則八陣之名。非詭設乎。

太宗曰。數起於五。終於八。則非設象。寔古制也。卿試陳之。靖曰。臣按黃帝始立丘井之法。因以制丘。故井分爲四道。八家處之。其形

井字開方九焉。五爲陣法。四爲閑地。此所謂數起於五也。虛其中。大將居之。環其四面。諸部連繞。此所謂終於八也。及乎變化制敵。則紛紛紜紜。鬪亂而法不亂。渾渾沌沌。形負而勢不散。此所謂散而成八。復而爲一者也。

不觀其始。無以知陣之所自立。不觀其終。無以知陣之所自成。合四維與中央。以爲陣法。而以四方爲閑地。此數之所始。而陣之所自立也。虛其中央。大將所居之地。而以諸部環遶其四面。此數之所終。而陣之所自成也。黃帝制此。本之丘井之法。且以丘井之法觀之。井九百畝。中爲公田。其旁八畝。八家私之。此開方之法也。八陣之制。實本諸此。及其變化以制敵。則或分或合。各得其利焉。紛紛紜紜。鬪亂而法不亂。此散而成八。所以致其用也。渾渾沌沌。形負而勢不散。此復而爲一。所以立其體也。知

陣之所由分。斯可以言陣之用。知陣之所由合。斯可以言陣之體。自其散而爲用言之。則易至於亂合也。紛紛紜紜。鬪亂而實不亂者。以有統也。自其復而爲體言之。則必至於負。故能渾渾沌沌而不散者。以其勢也。而又紛紛紜紜者。奇兵也。故散而成八。渾渾沌沌者。正兵也。故復而爲一。此李筌兵法所以曰紛紛紜紜。鬪亂而不亂。渾渾沌沌。形負而不可測者。奇正兵也。是亦奇正之所寓也。可知矣。

太宗曰。深乎黃帝之制兵也。後世雖有天智神略。莫能出其闔闔。降此孰有繼之者乎。靖曰。周之始興。則太公實繕其法。始於歧都。以建井畝。戎車三百兩。虎賁三百人。以立軍制。六步七步。六伐七伐。以教戰法。陳師牧野。太公以百夫致師。以成武功。以四萬五千人。勝紂七十萬衆。周司馬法本太公者也。太公既沒。齊人得其遺

法。至桓公伯天下。任管仲。復修太公法。謂之節制之師。諸侯畢服。法有可以行之萬世而不易者。此良法也。丘井之法。其萬世之良法乎。黃帝始之。而帝。周人繕之。而王。齊人修之。而伯。皆此法也。及始皇之興。阡陌開而丘井之法始壞。秦因亦以大立矣。以是而觀黃帝之制。誠萬世之良法。雖有天智神略。亦莫能窺其闔闔矣。其後太公繕其法。始於歧都。故能一舉而克商。太公之法。卽周官所載是也。太公始之。而周公成之。觀其令立丘井之法。四丘爲甸。甸方十里。是爲一成。其爲井也。一百。定出賦者六十四井。而車自此出矣。周公達太公之法。而然也。其後管仲相威公。以伯諸侯。亦謂修此法也。觀其立里鄉之法。而制國如三軍。雖未能盡復古制。亦彷彿於太公之遺法也。管仲惟修其法。故當時莫之能敵。節制之師。其自此始。不然。傳何以曰秦之銳

士不足以敵威文之節制

太宗曰。儒者多言管仲伯臣而已。殊不知兵法乃本於王制也。諸葛亮王佐之才。自比管樂。以此知管仲亦王佐也。但周衰時王不能用。故假齊興師爾。靖再拜曰。陛下神聖。知人如此。老臣雖死。無媿昔賢也。

有可爲之才者。必有可爲之時。我能爲而時不可爲。雖強爲之。幾何而不能成。而遂廢哉。諸葛亮之與管仲。皆有可爲之才。而時不可爲也。觀諸葛亮與先主言。謂曹操不可與爭。謂權可與爲援。此何等時。而欲圖王哉。加以先主奔荊入蜀。已失進取之地。雖有其才。何所用之。管仲之才。亦不下於諸葛。然當春秋之時。止圖近効。不復遠謀。管仲雖有其才。亦無所用之。此所以但能以其君伯爾。太宗既知二臣之不得其時。其功所以如彼其

卑。李靖安得不以知人歸之。雖然諸葛自比管樂。則管樂諸葛一體人也。而唐人李謂管不逮樂。孔明其伯仲之間。謂管仲止於伯者之佐。殆非王臣之良。孔明雖濟於事。而未得於道。得於道而未審於人。至於樂毅。合權變於攻取之際。行王道於軍旅之間。使昭王不死。惠王不疑。其功未可量也。然亦未爲當。九合不以兵車。管仲之功也。孔子嘗稱之以如其仁。三分之計。孔明之能也。王通嘗稱之以禮樂其無興。是則諸葛管仲一體人也。樂毅不能乘勝席卷。而挫衄於二城之間。狼狽於兩國之際。亦安遠過二子。宜孔明自比之也。太宗所以取管仲爲王佐之才。而衛公以知人歸之也。雖然衛公之意亦自負也。其有負於管葛也。故以無媿昔賢爲言。

臣請言管仲制齊之法。三分齊國以爲三軍。五家爲軌。故五人爲

伍十軌爲里。故五十人爲小戎。四里爲連。故二百人爲率。十連爲鄉。故二千人爲旅。五鄉一帥。故萬人爲軍。亦由司馬法一師爲旅。一旅五卒之義焉。其寔皆得太公之遺法。

周齊之法同耶異耶。同而異者也。周之法斯爲不可敗。而齊之法斯以勝人。何以言之。周之法萬二千五百人爲軍。萬之有二千。二千之有五百。其爲法也繁而曲。齊之法萬人而爲軍。三分其國以爲三軍。公將其一。高子國子將其二。其爲法也簡而直。繁而曲者。所以爲不可敗。簡而直者。所以求勝人也。靖言管仲之法。五家爲軌。故五人爲伍。五軌爲里。故五十人爲小戎。四里爲連。故二百人爲率。十連爲鄉。故二千人爲旅。五鄉一帥。故萬人爲軍。其爲法與周官司馬一師爲旅。一旅五卒之義雖同。而其制法之本意。不無或異。是說也。蘇東坡先生嘗言之矣。管仲

之法。非無得於太公之法也。吾觀其法。雖嘉之。亦貶之。何者。太公之法。具於齊。亦壞於齊。軌里連鄉之法。所以增修周人州黨旅閭之法也。周人之法。雖以復興。然其制國爲二十一鄉。制野爲四鄙。爲兵之鄉。常爲兵。而野鄙之民。不復知有戰事。故以農養兵。以兵衛農。而周人兵農之制壞矣。管仲雖基之。故秦人從而壞之。後世不知其故。而歸罪於秦人。不知其作俑於齊。而嫁禍於秦也。此管仲之法。所以未爲盡善也。

太宗曰。司馬法人言穰苴所述。是歟否也。靖曰。按史記穰苴傳。齊景公時。穰苴善用兵。敗燕晉之師。景公尊爲司馬之官。由是稱司馬穰苴。子孫號爲司馬氏。至齊威王。追論古司馬法。又述穰苴所學。遂有司馬穰苴書數十篇。今世所傳兵家者流。又分權謀形勢陰陽技巧四種。皆出司馬法也。

周官夏官大司馬掌邦政以佐王平邦國則司馬者正掌兵之官也田穰苴爲齊之司馬寔居其官而其用兵之法有可取者齊威王追論古司馬法而以穰苴所學術叙其中則司馬法之作宜後人以爲穰苴所述也李衛公深知其然故按史記所載原其所述之由今以其書攷之如春蒐秋獮振旅治兵此則周官司馬四時教戰之法也以土地形諸侯以政令平諸侯以至於合諸侯和諸侯此則周官司馬九機之法也憑弱犯寡則脅之賊賢害民則伐之以至於害之殘之杜之滅之此則周官司馬九伐之法也法之所載而以致之周官之典則史記之所傳衛公之所言不無所本矣後世兵家者流又以權謀形勢陰陽技巧四種爲皆出司馬法按漢書藝文志古司馬法百三十篇今其存者十三篇則所謂四種者未必不出於此也宜衛公併

言之

太宗曰漢張良韓信序次兵法凡百八十二家刪取要用定著三十五家今失其傳何也靖曰張良所學太公六韜三略是也韓信所學穰苴孫武是也然大體不出三門四種而已太宗曰何謂三門靖曰臣按太公謀八十一篇所謂陰謀不可以言窮太公言七十一篇不可以兵窮太公兵八十五篇不可以財窮此三門也太宗曰何謂四種靖曰漢任宏所論是也凡兵家流權謀爲一種形勢爲一種陰陽技巧二種此四種也

觀古人所行之事可以知古人所傳之學孟子之學出於曾子以其得於誠明之說也申韓之學出於老子以其原於道德之意也知此則知良信之學亦必有所出矣觀張良圯上授書之事則知張良之學本之太公韜略也觀韓信告諸將之言則知

韓信之學本之穰苴孫武也。二子者其所次序兵法。雖百八十二家。其定著維三十五家。縱失其傳。原其所學。不是過也。二子之學雖不同。而其大體乃出三門四種。三門四種。亦兵家之要法也。三門則太公謀。太公言。太公兵也。四種則任宏之所論者是也。曰權謀。曰形勢。曰陰陽技巧。以其類而求之。斯可知矣。太宗曰。司馬法首序蒐狩何也。靖曰。順其時而要之以神。重其事也。周禮最爲大政。成有岐陽之蒐。康有鄆宮之朝。穆有塗山之會。此天子之事也。及周衰。齊桓有邵陵之師。晉文有踐土之盟。此諸侯奉行天子之事也。其實用九伐之法。以威不恪。假之以朝會。因之以巡狩。訓之以甲兵。言無事。兵不妄舉。必於農隙。不忘武備也。故首序蒐狩。不其深乎。

司馬法曰。天下雖安。忘戰必危。唐穆宗時。兩河方定。蕭俛議銷

兵。及朱克融之變。乃率市人而與戰。至使兩河復爲盜區。是則忘戰而危之驗也。司馬法首序蒐狩者。懼其忘戰而危也。蒐狩之法。豈徒循故事哉。所以順時而要之神也。故仲春教振旅。仲夏教茺舍。仲秋教治兵。仲冬教大閱。所以順時也。蒐田以祭社。苗田以享禱。獮田以祀祊。狩田以享蒸。所以要之神也。蓋古者之治兵。教戎爲先。將以教之。故因其時。將以成之。故要之神。凡若此者。亦以重其事也。其在周禮。大司馬之職。備述其事故。周禮最爲大政。蓋備蒐狩之禮。必有其書。觀蒐狩之書。誠爲至要。周禮者所以載蒐狩之禮也。蒐狩之禮。旣備載於是。安得不爲大政乎。是政也。上而天子。下而諸侯。皆得而講之。故法曰。天子春蒐。秋獮。諸侯春振旅。秋治兵。諸侯所以亦得講是禮者。傳曰。諸侯無事。則歲三田。亦所以不忘武備也。況百乘農戰。千乘救

守則天子諸侯其相資也如是可不皆講之歟成王之蒐於北陽襄王之朝於鄴宮穆王之會於塗山此天子講治兵之事也齊威公有邵陵之師晉文公有踐土之盟此諸侯行天子之命而講其事也其實用九伐之法以威不謹之邦其所謂朝會巡狩者特假是而訓之以甲兵求其所以然者蓋言無事兵不妄舉故因農隙而講之所以不忘武備也是以臧僖伯之告隱公有曰皆於農隙以講事也是亦不忘武備之意也司馬法之首序蒐狩其意豈不深乎

太宗曰春秋楚子二廣之法云百官象物而動軍政不戒而備此亦得周制歟靖曰按左氏說楚子乘廣三十乘廣有一卒卒偏之兩軍行右轅以轅為法故挾轅而戰皆周制也臣謂百人曰卒五十人曰兩此是每車一乘用士百五十人比周制差多爾周一乘

步卒七十二人甲士三人以二十五人為一甲凡三甲共七十五人楚山澤之國車少而人多分為三隊則與周制同矣

按春秋宣公十二年邲之戰楚子之戎分為二廣廣有一卒卒偏之兩右廣初駕教及日中左則受之以至于昏內官序當其夜以待右廣此楚廣之法也其為制與周制雖異而其本則同周之一乘之法凡一百井之地定出賦者六十四井使長穀一乘戎馬四疋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以七十五人分為三隊每隊二十五人此周之制也而楚之制有卒有兩一卒百人一兩五十人其為數倍於周者楚山澤之國車少人多然以三隊之制觀之則與周制無異矣蓋古人之制既盡其善則後世之法亦無出諸此矣此楚之廣乘所以皆周制也且以馬隆偏箱之制去周雖遠而三者迭相為用猶有得於古法況楚國之

於周制其不知所取法乎

太宗曰春秋荀吳伐狄毀車爲行亦正兵歟奇兵歟靖曰荀吳用車法爾雖舍車而法在其中焉一爲左角一爲右角一爲前拒分爲三隊此一乘法也千萬乘皆然臣按曹公新書云攻車七十五人前拒一隊左右角二隊守車一隊炊子十人守裝五人廐養五人樵汲五人共二十五人攻守二乘凡百人與兵十萬用車千乘輕車二千此大率荀吳之舊法也又觀漢魏之間制五車爲隊僕射一人十車爲師率長一人凡車千乘將吏二人多做此臣以今法參用之則跳盪騎兵也戰鋒隊步騎相半也駐隊兼車乘而出也臣西討突厥越險數千里此制未嘗敢易蓋古法節制信可重也

兵有異名用無異法不明其法而惟兵是拘則彼徒我車必懼

其侵軼我矣車戰之法雖三代之所常用然周官教戰之法有所謂險野人爲主易野車爲主則車徒之用亦視其地之所宜矣奚其拘荀吳之伐狄車有所不足用則雖毀車爲行亦可以勝之矣非用奇也地勢然也荀吳之爲行雖不用車而其法未始不車乘車之制二十五人爲一甲凡三甲兵七十五人而荀吳之爲行亦分爲三隊一爲左角一爲右角一爲前拒是亦一乘之法也以車法爲步法是豈膠柱調瑟者之所能哉自一乘推之雖千萬乘亦然是以曹公新書輕車一乘用七十五人重車一乘用二十五人輕車三乘凡用百人故孫子云馳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兼輕重車所用之人而言之也茲其爲法亦不過荀吳三隊之法也至於漢魏之制以五車爲隊則有僕射一人十車爲師則有師長一人凡車千乘則有將吏二人此

則漢魏之制也。與周不同。周之戎車三百兩。虎賁三百人。與夫楚子二廣之法。有不同者。時異制異。不得不然耳。至於李衛公所用之法。則兼車步騎而用之。故有跳盪兵。有戰鋒隊。有騎隊。其爲用或騎兵。或步騎相半。或兼車乘而出。其與古制雖不同。然參而用之。本無二法。此太宗所以嘗曰車步騎三者一法也。其用在人乎。知此則知三兵之用。有異名無異法明矣。衛公討突厥。越險數千里。不至於敗。誠以用是法而得夫節制之術也。

太宗幸靈州。回。召靖。賜坐。曰。朕命道宗及阿史那社爾等討薛延陀。而鐵勒諸部乞置漢官。朕皆從其請。延陀西走。恐爲後患。故遣李勣討之。今北荒悉平。然諸部蕃漢雜處。以何道經久。使得兩全安之。靖曰。陛下勅自突厥至回紇部落。凡置驛六十六處。以通斤

候。斯已得策矣。然臣愚以謂漢戍宜自爲一法。蕃落宜自爲一法。教習各異。勿使混同。或遇寇至。則密勅主將。臨時變號。易服出奇。擊之。太宗曰。何道也。靖曰。此所謂多方以誤之之術也。蕃而示之。漢。漢而示之。蕃。彼不知蕃漢之別。則莫能測我攻守之計矣。善用兵者。先爲不可測。則敵乖其所之也。太宗曰。正合朕意。卿可密教邊將。只此以蕃漢使見奇正之法矣。靖再拜曰。聖慮天縱。聞一知十。臣安能極其說哉。

蕃漢有異人。故所處有異地。何者。中國之與夷狄。言語不通。嗜欲不同。而所長亦異。故蕃漢不可以雜處。欲其各以其所長而教習之也。故漢置都護。必於酒泉甘泉等處。所以遠之也。此蕃漢不可以使之同也。故其用之。則又有術焉。蓋蕃漢雖有異人。而用之本無異術。臨時變號。易服出奇。彼不知吾蕃漢之別。則

莫知所以制我矣。彼又知吾果攻耶，果守耶？誤敵之術，其在是矣。諸葛亮嘗卽其酋長而用之，奉世嘗起諸國軍以擊莎車，此皆得其用也。大抵用兵之法，竒正而已。漢戍蕃落各以一法，此正也。蕃示之漢，漢示之蕃，此竒也。正可以教人，故必致其異，竒所以應敵，故必致其變。太宗因是而悟竒正之法，故使李靖密教邊將，靖以太宗能觸類而長，故以聞一知十歸之，而自處以謙，謂臣安能極其說哉。

太宗曰：諸葛亮言有制之兵，無能之將，不可敗也；無制之兵，有能之將，不可勝也。朕疑此談非極致之論。靖曰：武侯有所激云爾。臣按孫子曰：教道不明，吏卒無常，陳兵縱橫曰亂。自古亂軍引勝不可勝紀。夫教道不明者，言教閱無古法也；吏卒無常者，言將臣權任無久職也。亂軍引勝者，言已自潰敗，非敵勝之也。是以武侯言

兵卒有制，雖庸將未敗；若兵卒自亂，雖賢將危之。又何疑焉？太宗曰：教閱之法，信不可忽。靖曰：教得其道，則士樂爲用，教不得法，難朝督暮責，無益於事矣。臣所以區區古制皆纂以圖者，幾乎成有制之兵也。太宗曰：卿爲我擇古陣法，悉圖以上。

法曰：統軍持勢者將也，制勝破敵者衆也，故衆將不可使從軍，衆將不可使伐人。若是則兵與將皆不可不擇也。然世之言者皆曰：有勝將無勝兵，趙卒一也，以廉頗用之則勝，以趙括用之則敗。燕卒一也，以樂毅用之則勝，以騎劫用之則敗。若是則勝敗之理，其在將耶？兵耶？將其安危之主也。勝負係焉。今武侯之論乃曰：有制之兵，無能之將，不可敗也。是又以勝負之理，係之兵而不責之將。太宗得無疑焉。李靖推原其意，謂有制云者，蓋以武侯懼士卒之不習教道也，故舉孫子所言，而以教閱無古

法將臣權任無久職。與夫已自潰敗。非敵勝之語。而實之。衛公之意。正以教閱為主也。以太公之兵。尚有六伐七伐六步七步之節。以周公之兵。尚有三刺三發。皆坐皆止之法。教閱之法。其可忽諸。雖然。教閱一也。而所以教之者。有異焉。教得其道。則士樂於用。不得其法。雖督責之嚴。亦無益矣。得其道者。其惟古法乎。故司馬六德之教。則曰。自古之政也。凡戰之道。則曰。自古之政也。莫不以古為言者。誠以古制不可變也。宜太宗令李靖撰古法悉圖以上。

太宗曰。蕃兵唯勁馬奔衝。此奇兵歟。漢兵唯強弩犄角。此正兵歟。靖曰。按孫子云。善用兵者。求之於勢。不責於人。故能擇人而任勢。夫所謂擇人者。各隨蕃漢所長而戰也。蕃長於馬。馬利乎速鬪。漢長於弩。弩利乎緩戰。此自然各任其勢也。然非奇正所分。臣前曾

述蕃漢必變號易服者。奇正相生之法也。馬亦有正。弩亦有奇。何常之有哉。太宗曰。卿更細言其術。靖曰。先形之使敵從之。是其術也。太宗曰。朕悟之矣。孫子曰。形兵之極。至於無形。又曰。因形以措勝於眾。眾不能知。其此之謂乎。再拜曰。深乎陛下聖慮。已思過半矣。

兵有異兵。術無常術。蕃漢之所長。勁馬強弩。不可得而易。此兵有異兵也。馬雖為奇。而不可專指以為奇。弩雖為正。而不可專指以為正。此術無常術也。馬之奔衝者。謂馬可以奔馳而衝突也。弩之犄角者。謂弩可以角而犄之也。犄角者。皆如捕鹿然。或角其角。或犄其足。傳曰。晉人角之。我諸戎犄之。此犄角也。是二者皆其所長。勢之所當用也。而奇正之術不在焉。故衛公請知孫子擇人任勢之言。而實之。或利速鬪。或利緩戰。皆擇人而任

勢也。非術也。術之所用，必變號易服，如前之所言者，乃可以盡之也。故馬本奇也，而有正焉。弩本正也，而有奇焉。李光弼之克周摯也，以鐵騎三百與郝廷玉，以五百與論惟正，此正也。何奇之云。孫臏之克龐涓也，夾伏馬陵，伐木白晝，萬弩夜發，此奇也。何正之云。術無常術，於此可見矣。是術也不過形敵矣。或正或奇，皆所以形之也。太宗一悟其言，遂舉孫子形兵之說，與夫所以因形措勝者而實之，其為聖慮已過人遠甚矣。

太宗曰：近契丹奚皆內屬，置松漠饒樂二都督，統於安北都護。朕用薛萬徹如何。靖曰：萬徹不如阿史那社爾及執矣。思力契苾何力，此皆蕃臣之知兵者也。臣常與之言松漠饒樂山川道路蕃情逆順，遠至于西域部落十數種，歷歷可信。臣教之以陣法，無不點頭服義。望陛下任之勿疑。若萬徹則勇而無謀，難以獨任。太宗笑

曰：蕃人皆為卿役使。古人云：以蠻夷攻蠻夷，中國之勢也。卿得之矣。

昔漢使李必甲為騎將，辭以蕃臣而欲得王之親臣以為之輔者，蓋統眾之任，必欲有以得其情而後可以居其職。安北都護契丹奚之所屬也，必欲統之，非得人不可。薛萬徹雖曰能兵，然不大勝必大敗，勇而無謀，難以獨任。其何以統師乎。乃若社爾思力何力，又皆蕃臣之知兵者，其為山川道路蕃情逆順無不知之也。以是而統之，亦足以勝其任矣。太宗一聞其言，遂以靖為知人。則以古人以蠻夷攻蠻夷之說而嘉之。若靖者，豈不為善擇人乎。郭子儀嘗誘回紇以攻突厥，率使唐祚復興，正有得於以蠻夷攻蠻夷之說也。乃若靖之所言，亦不為無得於此。

施氏七書講義卷第四十

太宗曰朕觀諸兵書無出孫武孫武十三篇無出虛實夫用兵識
虛實之勢則無不勝焉今諸將中但能言背實擊虛及其臨敵則
鮮識虛實者蓋不能致人而反為敵所致故也如何卿悉為諸將
言其要靖曰先教之以奇正相變之術然後語之以虛實之形可
也諸將多不知以奇為正以正為奇且安識虛是實實是虛哉
不知敵之勢者不足以制敵行巡徑趨間邑而不知馮異之勢
已實宣王不過渭陽而不知諸葛之勢本疆不知其勢何以制
敵哉夫世之用兵者孰不曰我善用兵及其用之反為敵所制
者徒能言之而不能行也諸將中但能言背實擊虛及其臨敵
則鮮識虛實觀古之人書孫子之法不出於此後世雖知之而

施氏七書講義卷第四十一

問對中

太宗曰朕觀諸兵書無出孫武孫武十三篇無出虛實夫用兵識
虛實之勢則無不勝焉今諸將中但能言背實擊虛及其臨敵則
鮮識虛實者蓋不能致人而反為敵所致故也如何卿悉為諸將
言其要靖曰先教之以奇正相變之術然後語之以虛實之形可
也諸將多不知以奇為正以正為奇且安識虛是實實是虛哉
不知敵之勢者不足以制敵行巡徑趨間邑而不知馮異之勢
已實宣王不過渭陽而不知諸葛之勢本疆不知其勢何以制
敵哉夫世之用兵者孰不曰我善用兵及其用之反為敵所制
者徒能言之而不能行也諸將中但能言背實擊虛及其臨敵
則鮮識虛實觀古之人書孫子之法不出於此後世雖知之而

不知所用。所以不能勝也。夫用之者何。以吾之術察彼之勢。故可得而知也。是以李衛公先教之以奇正相變之術。然後語之以虛實之形。蓋正之爲奇。奇之爲正。所謂以實爲虛。以虛爲實也。彼既不知奇之爲正。正之爲奇。則又安識實之爲虛。虛之爲實哉。此無他。奇正者所以致敵之虛實也。

太宗曰。策之而知得失之計。作之而知動靜之理。形之而知死生之地。角之而知有餘不足之處。此則奇正在我。虛實在敵歟。靖曰。奇正者所以致敵之虛實也。敵實則我必以正。敵虛則我必以奇。苟將不知奇正。則雖知敵虛實。安能致之哉。臣奉詔。但教諸將以奇正。然後虛實自知焉。太宗曰。以奇爲正者。敵意其奇。則吾正擊之。以正爲奇者。敵意其正。則吾奇擊之。使敵勢常虛。我勢常實。當以此法授諸將。使易曉爾。靖曰。千章萬句。不出乎致人而不致於

人而已。臣當以此教諸將。

在我有所制敵之術。則在敵無難知之勢。奇正者術也。虛實者勢也。以吾之奇正而致彼之虛實。則彼之勢又何難知之。有孫子之所謂策之作之形之角之者。是亦欲知其勢耳。是以李靖以奇正以致敵之虛實而答之。敵本實矣。吾欲致之。則必以奇。不以奇。則彼亦不至。韓信之克陳餘。方其趙壁未空之際。其勢固實矣。信則立大將旗鼓以致之。及其空壁之際。其勢固虛矣。信則走水上軍以致之。蓋用之之術。必因彼之勢。不知奇正。則雖知敵虛實。又豈知所以致之哉。故靖欲教諸將以奇正。使知所以用之。則虛實自知之矣。雖然。奇正之用。又不容測知焉。吾本正也。示之以奇。是以奇爲正也。敵見吾奇。則意其爲奇。而吾乃以正擊之。吾本奇也。示之以正。是以正爲奇也。敵見吾正。則

意其爲正。而吾乃以奇擊之。蓋所以誤敵者。其術固不可測。而所以制敵者。其術吾有所用。以奇爲正。以正爲奇。此所以誤敵也。以正擊之。以奇擊之。所以制敵也。如此則我勢常實。敵勢常虛。不可不以此授之諸將。靖曰。千章萬句。不出乎致人而不致於人。而大抵敵可以誘而至。已不可以爲敵所誘。充國欲節兵。練士以待罕開。爲得致敵之術。靖之此意。蓋言兵法雖多。大抵誘敵故也。

太宗曰。朕置瑤池都督。以隸安西都護。蕃漢之兵。如何處置。靖曰。天之生人。本無蕃漢之別。然地遠荒漠。必以射獵食生。由此常習戰鬪。若我恩信撫之。衣食周之。則皆漢人矣。陛下置此都護。且請收漢戍卒處之內地。減省糧饋。兵家所謂治力之法也。但請擇漢吏有熟蕃情者。散守堡障。此足以經久。或遇有警。則漢卒出焉。

晁錯論蕃漢之兵。各有所長。此以其所習之異也。郭無振謂若以隸軍則皆勁卒。此以其人皆可用也。唐亦置都護。欲其殖蕃漢之兵也。靖以天之生人。本無蕃漢之別。蕃之所以爲蕃者。以其便於射獵。故以所習而異。若撫之以恩信。周之以衣食。則皆吾人也。何蕃漢之分。又漢之戍卒。得以收入內地。減省糧饋。正有得於兵家治力法。所謂治力之法者。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飢也。故善率而處之內地。則近矣。佚矣。飽矣。豈爲無得於治力之法。所以馭之之吏。必其熟蕃情者。而後可以經久。此漢之所以以陳湯爲都護者。此意也。故遇有警。而漢卒亦足以制之。又以内制外之治也。

太宗曰。孫子所言治力如何。靖曰。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飢。此略言其槩爾。善用兵者。推此三義。而有六焉。以誘待來。以靜待

七書講義
三
躁以重待輕。以嚴待懈。以治待亂。以守待攻。反是則力有弗逮。非治之之術。安能臨兵哉。太宗曰。今人習孫子者。但誦空文。鮮克推廣其義。治力之法。宜徧告諸將。

善觀古人之文者。必原古人之意。文一而已。而意則廣焉。河圖之數。不過八。而後世推之。而有數百言。此推其文。而推其義也。孫子所謂治力之法。其意不止於三也。人能因是而推之。而正所謂演而伸。觸類而長。其意不止於三也。又將有六焉。誘之待來。靜之待躁。重之待輕。嚴之待懈。治之待亂。守之待攻。皆所以自治也。反之則力有偏。故弗逮。不得其所以治之之術。又安能臨之哉。其於世之習孫子者。但誦空文。鮮克推廣其義。是亦泥糟粕。守筌蹄。而不原聖人之意者也。噫。書不盡言。言不盡意。彼烏知之。宜太宗令李靖徧告之也。

太宗曰。舊將老卒。凋零殆盡。諸軍新置。不經陣敵。今教以何道爲要。靖曰。臣嘗教士。分爲三等。必先結伍法。伍法旣成。授之軍校。此一等也。軍校之法。以一爲十。以十爲百。此一等也。授之裨將。裨將乃總諸校之隊。聚爲陣圖。此一等也。大將軍察此三等之教。於是。大閱。稽考制度。分別奇正。誓衆行罰。陛下臨高觀之。無施不可。士不素教。不可用也。是以太宗慮新軍之不經陣敵。而顧教之以要道。教士之法。亦不過先之以伍法。次授以軍校。又次以裨將。此乃用寡以至衆。由卑以及尊。先之以伍法者。謂兵法惟伍爲要。故先結伍法。伍法成而後授之軍校。此一等也。軍校之法。其所統爲漸衆矣。故合而教之。以一爲十。以十爲百。又一等也。軍校以教矣。然後授之裨將。裨將爲尊於軍校。故授諸將之隊。聚作爲陣圖。又一等也。三等之教旣定。然後大將軍大閱。以揀

七書講義
四
之。知其爲可用。然後大攷制度。觀其軍之進止。合於制度也。分別奇正。欲其奇正各有所用也。既稽考分別矣。則其人必可用也。故誓衆行罰。驅而用之。無不可矣。是法也。若在尉繚子。勅卒令有所謂百人而教戰。教成合之千人。千人教成合之萬人。萬人教成合之三軍。有分有合。爲大戰之法。教成試之於閱。其在太公教戰之法。有所謂使一人學戰。教成合之十人。十人學戰。教成合之百人。百人學戰。教成合之千人。千人學戰。教成合之三軍之衆。大戰之法。教成合之百萬之衆。故能成其大兵。立威於天下。靖之所言。其不得於此乎。

太宗曰。伍法有數家。執者爲要。靖曰。臣按春秋左氏傳云。先偏後伍。又司馬法曰。五人爲伍。尉繚子有東伍令。漢制有尺籍伍符。後世符籍以紙爲之。於是失其制矣。臣酌其法。自五人而變爲二十

五人。自二十五人而變爲七十五人。此則步卒七十二人。甲士三人之制也。舍車用騎。則二十五人當八馬。此則五兵五當之制也。是則諸家兵法。唯五法爲要。小列之五人。大列之二十五人。參列之七十五人。又五參其數。得三百七十五人。三百人爲正。六十人爲奇。此則百五十人分爲二正。而三十人分爲二奇。蓋左右等也。穰苴所謂五人爲伍。十伍爲隊。至今因之。此其要也。

兵必有其數。數必有所治。五也者。天地之中數。數之所始也。河圖之象。以五爲天地之數。洛書之象。以五居中央之位。是五者數之所由致也。成周之法。六鄉之民。以五家爲比。其所以然者。將以寓用兵之法也。故用兵之法。五人爲伍。而周之民。入以爲農。出以爲兵。其爲五者。而其爲比者也。自伍而率。其爲伍也。二十。自率而旅。其爲伍也。一百。自旅而師。其爲伍也。五百。自師而

軍其爲伍也二千五百。此三軍之衆莫不自伍而始。則成周之伍法誠爲兵家之要也。管仲得其遺意而爲軌里連鄉之法。其法亦自五家爲軌始。居則五家爲軌。出則五人爲伍。亦此法也。其後左氏載鄭人魚麗之陣。則有所謂先偏後伍。尉繚子之著書有束伍令。司馬法之五人爲伍。漢制之尺籍伍符皆伍法也。及後世變符籍以紙爲之。而伍法始失矣。雖然求其法而酌之。亦可用也。自五人變而爲二十五人。自二十五人變而爲七十人。此爲得於一乘之制。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也。而其實自伍人始也。舍車用騎而以二十五人當八馬也。非得於五兵五當之制。以一馬當二人。而中實亦自五人而變爲二十五也。是則諸家之兵法。惟以伍法爲要。故小列之五人。大列之二十五人。又參而列之則七十五人。又五參其數則得三百七十五

人也。及其用之。則或爲正。或爲奇。或分爲二正。分爲二奇。左右等焉。其効用雖殊。而其始於伍人則一而已。故復以穰苴所謂五人爲伍。十五爲隊之說終之。蓋以穰苴之法。正有得於成周之伍法也。

太宗曰。朕與李勣論兵。多同。卿說。但勣不究出處爾。卿所制六華陣法。出何術乎。靖曰。臣所本諸葛亮八陣法也。大陣包小陣。大營包小營。隅落鈎連。曲折相對。古制如此。臣爲圖因之。故外畫之方。內環之員。是成六華。俗所號爾。兵必有其陣。陣必有所本。武侯之八行方陣。人知其爲武侯所制也。而不知實本於黃帝之八陣。衛公之六華陣。人知其爲衛公所制。而不知實本於武侯之八行。且以八陣觀之。陣間容陣。隊間容隊。環其四面。諸部連統。此黃帝之制也。而武侯之制。大

陣包小陣。大營包小營。隅落相連。曲折相對。亦八陣之遺制也。至若衛公之六華。故以六花名之。其爲制有兩廂。有兩虞。隅落之所分。陣隊之所容。亦如八行之制。則衛公之陣。其本於武侯之說明矣。衛公因而圖之。故外畫以爲方。內環以負。所以立陣之體然也。蓋天下之事。所不同者名。而其所同者實。曰八陣。曰八行。曰六華。此名也。六華本之八行。八行本之八陣。此實也。名異實同。何害焉。太宗曰。內負外方。何謂也。靖曰。方生於正。負生於奇。方所以矩其步。負所以綴其旋。是以步數定於地。行綴應乎天。步定綴齊。則變化不亂。八陣爲六。武侯之舊法焉。陣之所立。必有所本。陣之所用。必有所分。方負者。畫地陣之語。方生於正。取其有常也。負生於奇。取其應變也。此陣之所以立。

也。其畫以方者。所以矩其步。取其不妄動也。環以負者。所以綴其旋。取其運而不窮也。此陣之所由用也。方欲其有常。故步數定于地。其定于地者。以其地定而不易也。負欲其應變。故行綴應于天。其應于天者。以其天運而不窮也。其爲步也。既定而不易。其爲綴也。又齊而不紊。則其變化而周旋。其宜不亂也。茲其爲法。亦不過武侯之八行也。故曰八陣爲六。武侯之舊法。誠以損益而用之。在乎其人。不必拘其制也。

太宗曰。畫方以見步。點負以見兵。步教足法。兵教手法。手足便利。思過半乎。靖曰。吳起云。絕而不離。却而不散。此步法也。教士猶布碁於盤。若無畫路。碁安用之。孫武曰。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數生稱。稱生勝。勝兵若以鎰稱銖。敗兵若以銖稱鎰。皆起於度量。方負也。

不觀古人營陣之制。無以見古人立陣之法。畫方點員此制也。見步見兵此法也。畫方以見步。謂畫方以分地步。點員以見兵。者謂點員以兵也。步之所分。所以限其足。使不妄動。是爲步教。足法。兵之所立。所以授之兵。使之進戰。是爲兵教。手法。足法有大所教。則足爲便利。手法有所教。則手爲便利。如此思之。古人立陣之法。斯過半矣。而靖乃引吳起教戰之法。以爲步法。雖絕斷而不離。雖退却而不散。以其步數有所限。而進退不妄也。又懼太宗不悟其意。乃以布碁之勢。開之。夫布碁於盤。苟無畫路。雖奕秋無以施其巧。教戰之法。苟無畫地之制。則散亂無統。雖太公穰苴亦無知之何耳。孫子之所謂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數生稱。稱生勝。勝兵若以鎰稱銖。敗兵若以銖稱鎰。皆度量方員之所寓也。惟方員所定。地稱其人。人稱其地。一有用焉。可以勝。

矣。同制。其不。太宗曰。深乎孫武之言。不度地之遠近。形之廣狹。則何以制其節乎。靖曰。庸將罕能知其節者也。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勢如彊弩。節如發機。臣脩其術。凡立隊相去各十步。駐隊去前隊二十步。每隔一隊立一戰隊。前進以五十步爲節。角一聲。諸隊皆散立。不過十步之內。至第四角聲。籠槍跪坐。於是鼓之三呼。三擊。三十步至五十步。以制敵之變。馬軍從背出。亦五十步。臨時節止。前正後奇。觀敵如何。再鼓之。則前奇後正。復邀敵來。伺隙擣虛。此六韋大率皆然也。

教惟豫戰。惟節法之所言也。戰之所以欲其節者。以其坐作進退疾徐各有節也。孫子之所謂兵法者。正所以度地而制其節也。而庸將罕知之。故孫子又曰。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勢如彊。

七書講義
弩節如發機言兵不妄進也且以太公牧野之戰觀之或不愆於六伐七伐乃止齊焉或不愆於六步七步乃止齊焉節者乃所以爲進止之節也知此則知衛公營陣之法亦欲其有節也立隊以十步爲師駐隊去前隊二十步每隔一隊立一戰隊此分險之節也若進以五十步爲節此進戰之節也角一聲諸隊皆散立不過十步之間至第四角聲絕然後籠槍跪坐將以進戰也於是鼓之三呼三擊自三十步以至五十步以制敵之變動其後馬軍從背後出將以爲奇也然亦不過五十步臨時節之此正衛公所謂有制之兵也小進戰則前正後奇何者先之以正合也敵旣動矣觀其所勢之如何則再鼓之而向之後者前前者後兵者何將以奇而後取勝也以是而邀阻其未然亦以伺隙擣虛出其不意而後可以勝之六韋之制大率如此

太宗曰曹公新書云作陣對敵必先立表引兵就表而陣一部受敵餘部不進救者斬此何術乎靖曰臨敵立表非也此但教戰時法爾古人善用兵者教正不教奇驅衆若驅群羊與之進與之退不知所之也曹公驕而好勝當時諸將奉新書者莫敢攻其短且臨敵立表無乃晚乎

有所謂教戰之法有所謂用衆之法曹公之所謂立表者此教戰之法也非用衆之法也用衆之法驅而往驅而來臨機制變事出倉卒又何暇引兵就表而陣哉何以知之周官大司馬將大閱之際虞人萊所田之野百步爲一表又五十步爲一表及大閱之日司馬建旗立表之中平陣如戰之陣於是乎鼓行鳴鐻及表乃止車驟徒趨及表乃止是則立表陣兵乃教戰之法也明矣此之所教則教之以正也若夫用之以爲奇奇安可教

入哉。蓋可以語人者兵之常，不可以語人者兵之變。驅衆而用之，若驅群羊然。驅而往，驅而來，一進一退，莫知所之。此用衆之法也。何立表之拘乎？曹公之新書所言，諸將莫之敢非者，蓋曹公驕而好勝，故諸將莫敢攻其短，使其臨敵之後立表，何益於事哉？曹公之說，可以爲教戰法，不可以與敵戰也。明矣。臣竊觀陛下所制破陣樂舞，前出四表，後綴八旛，左右折旋趨步，金鼓各有其節。此則八陣圖四頭八尾之制也。人間但見樂舞之盛，豈有知軍容如斯焉？太宗曰：昔漢高帝定天下，歌云：安得猛士兮守四方。蓋兵法可以意授，不可以語傳。朕爲破陣樂舞，唯卿已曉其表，後世其知我不苟作也。

吳季札來聘，請觀樂。見舞韶箭者，知其爲舜樂。見舞大夏者，知其爲禹之樂。見舞太武者，知其爲武王之樂。何者？樂不徒作，必有其意。古者聞其樂而知其德，以見之於舞蹈之間。豈不知其所寓乎？太宗所制破陣樂舞，正所以明用武之意。而又前出四表，後綴八旛，左右折旋趨步，莫不各應金鼓之節。此其爲意，必寓之以八陣也。何者？四表者四頭之象也，八旛者八尾之象也。左右折旋有節，此坐作進退疾徐疏數之節也。而世之人不求其意，但見形之鼓舞足蹈之間，威儀之盛，而不知軍容之所寓實在於斯。太宗聞靖之言，頗合其意，遂舉高帝入沛之歌曰：安得猛士兮守四方。蓋以高帝創業之主，雖當天下安定之後，而壯士與守四方有所不免。其意謂已雖平定天下，而樂舞所制亦不忘破陣之時。則見之於手舞足蹈之間，嘿然而意已存矣。故曰：兵法可以意授，不可以語傳。蓋根之於心者，心可以悟，求之於言者不可拘。何者？以心達者妙，以言拘者淺。天下之所謂

至變而難知者莫如兵法也。如不以心傳而必待於言剖，則其爲法亦無甚難之者矣。謝玄之破苻堅，謝安與之圍碁，陰授神策，率以破堅者，此得之於意授也。乃若韓信之諸將，必問韓信所以破陳餘之策，光弼之諸將，必問光弼所以擒日越之謀，不求之於言意之表，而必欲得之於口舌之間，亦末矣。李衛公其善於知兵者矣。一見樂舞，而知其所制之意，與八陣合，若靖者可謂能以意逆志，是爲得之。

太宗曰：方色五旗爲正乎？旛麾折衝爲奇乎？分合爲變，其隊數曷爲得宜？靖曰：臣參用古法。凡三隊合則旗相倚而不交，五隊合則兩旗交，十隊合則五旗交，吹角開五交之旗，則一復散而爲十，開二交之旗，則一復散而爲五，開相倚不交之旗，則一復散而爲三，兵散則以合爲奇，合則以散爲奇。三令五申，三散三合，復歸於正。

四頭八尾乃可教焉。此隊法所宜也。太宗稱善。

兵無不是正，亦無不是奇。教戰之道，教正不教奇，奇雖不可教，而亦未嘗不教也。吳子曰：負而方之，坐而起之，行而止之，左而右之，前而後之，分而合之，結而解之，每變皆習，茲其所以教若正也。而奇實寓焉。人但見其爲正，而不見其爲奇也。五方色旗旛麾折衝，此非奇正之所寓也。而太宗疑其爲奇正者，其在左氏載前茅慮無之事。杜氏釋之有赤旛白旛之舉，宜其疑旗旛有奇正之分，而不知分合爲變者，乃奇正之所寓也。故隊數之所教，有合三隊者，合五隊者，合十隊者，合三隊則旗相倚而不交，合五隊則兩旗交，合十隊則五旗交，旣交矣，復從而散之，故吹角以開之，開五交之旗，則向之交者，今散而爲十隊矣。開二交之旗，則向之交者，今復散而爲五矣。開相倚不交之旗，則向

之相倚者今復散而三隊矣。一合一分。人見其爲分合也。而不知分合之變。有奇正存焉。散者旣爲正矣。則合之者所以爲奇也。合者旣爲正矣。則交者所以爲奇也。三令五申之。旣三散復三合。則復歸於向之隊伍之正。夫如是彼之分合之所教。申令之所從。故可教之以陣法。四頭八尾。一指麾間。無不如意矣。隊法之所宜。不過乎此。宜太宗之稱善。

太宗曰。曹公有戰騎。陷騎。遊騎。今馬軍何等比乎。靖曰。臣按新書云。戰騎居前。陷騎居中。遊騎居後。如此則是各立名號。分爲三類。爾。大抵騎隊八馬。當車徒二十四人。二十四騎當車徒七十二人。此古制也。車徒常教以正。騎隊常教以奇。據曹公前後及中分爲三覆。不言兩廂。舉一端言也。後人不曉三覆之義。則戰騎必前於陷騎。遊騎如何使用。臣熟用此法。回軍轉陣。則遊騎當前。戰騎當

後。陷騎臨變而分。此曹公之術也。太宗笑曰。多少人爲曹公所惑。自三代車戰之法壞。而騎戰爲得其便。是以漢有驃騎將軍。有飛騎將軍。莫不以騎名者。誠以便於戰也。曹公據有中原。與吳蜀抗衡。其所制者安馬也。故其軍有戰騎。陷騎。遊騎之制。曰戰騎者所以鬪敵也。曰陷騎者所以衝突也。曰遊騎者所以應援而補代也。曹公之制意其如此。而新書所云。則分爲三覆。以戰騎居前。陷騎居中。遊騎居後者。曹公之意。以其各有所用。故異其名號。而類之分爲三。爾。大抵騎隊之用。以一當三。八馬當車徒二十四人。此三八之數也。二十四騎當車徒七十二人。此亦三其數而變之也。車徒常教以正。騎隊常教以奇。此以其兵之所宜而異其教也。兵有異用。故教有異術。車者軍之羽翼也。貴知地形。徒者先兵也。貴知變動。其於教之以正也宜矣。至於騎

七書講義卷一
兵者軍之伺候也。貴知竒徑別道。故常教以竒。車徒非無竒也。騎非無正也。其數之常法。不得不爾也。雖然正兵之法。有前中後。亦有左右兩廂。曹公言前中後。而不及兩廂者。舉一騎以見之也。而後世泥其說者。必以戰騎前於陷騎。至於遊騎。則不知所用。噫。書不盡言。言不盡意。以意逆志。是為得之。其勿以辭而害意也。周餘黎民。靡有孑遺。是豈周無遺民耶。牧野之戰。血流漂杵。是豈杵可漂流耶。當以意逆之。不可泥其辭也。三覆之說。以其法而用之。於回車轉戰之際。則遊騎當前。戰騎當後。陷騎臨變而分。不拘其說。是為能以意逆志也。其視夫膠柱調琴者。有間矣。宜太宗以為多少人為曹公所惑。

太宗曰。車步騎三者一法也。其用在人乎。靖曰。臣按春秋魚麗陣。

先偏後伍。此則車步兼馳。謂之左右拒。言拒禦而已。非取出奇勝也。晉荀吳伐狄。舍車為行。此則騎多為便。唯務奇勝。非拒禦而已。臣均其術。凡一馬當三人。車步稱之。混為一法。用之在人。敵安知吾車果何出。騎果何來。徒果何從哉。或潛九地。或動九天。其知如神。唯陛下有焉。臣何足以知之。

太公之戰車有曰。步貴知變動。車貴知地形。騎貴知竒徑別道。三軍同名而異用也。如太公之說。則車步騎三者各有所用。不可得而一也。然以太公之均兵觀之。則三者之用。又有可得而一之者。易戰之法。一車當步卒八十人。一騎當步卒八人。一車當十騎。險戰之法。一車當步卒四十人。一騎當步卒四人。一車當十騎。如此則三者之用。其法可得而一也。太宗之所問之法。正均兵之說也。靖欲以均兵之法而答之。故先之以魚麗之陣。

與舍車爲行之說者。此言車步騎各有所宜用也。若夫均之則其用又在乎人焉。且以一馬當三人。車步稱之者。此以車步騎三者之所當而用之也。故可得而混爲一法。或用馬或用車。或用徒。以其所當之數而用之。初無一定之說。敵安知吾車果何出。騎果何來。徒果何從哉。何者。彼知夫三軍各有異用。而不知有所兼用者。可以混爲一法也。彼惟不之知。故藏之則如潛九地。出之如動於九天。此惟有如神之智者。乃能盡之。是必太宗而後盡之也。李靖其敢自以爲能哉。

太宗曰。太公書云。地方六百步。或六十步。表十二辰。其術如何。靖曰。畫地方一千二百步。開方之形也。每部占地二十步之方。橫以五步立一人。縱以四步立一人。凡二千五百人。分五方。空地四處。所謂陣間容陣者也。武王伐紂。虎賁各掌三千人。每陣六千人。共

三萬之衆。此太公畫地之法也。太宗曰。卿六韜陣畫地幾何。靖曰。大閱地方千二百步者。其六陣各占地四百步。分爲東西兩廂。空地一千二百步。爲教戰之所。臣常教士三萬。每陣五千人。以其一爲營法。五爲方圓曲直銳之形。每陣五變。凡二十五變而止。

當觀成周職方氏分封之法。而後知有開方之說。職方氏曰。千里封公。方五百里者四方。夫千里之地。開方則爲二千里。是爲方五百里者四。以是而封國。則四公之地。不出乎千里矣。成周開方之法。卽太公開方之法也。太宗卽其書之所言。地方六百步。或六十步。立十二辰表。此其術必有所分也。靖因總言之。謂太公開方之法。本畫地一千二百步。每部占地方二十步。其南北相去。則縱以四步立一人。東西相去。則橫以五步立一人。若是者。欲踈其行。而使便於手足也。總而計之。凡二千五百人分

處五方謂四維與中央也。又有空地四處所謂四方也。以五方與空地而計之。是爲陣間容陣也。及牧野之戰。虎賁之士各掌三千人。以一虎賁而爲三千之長也。每陣六千。凡五陣。是爲三萬之衆。太公畫地之法。不過於此。太宗又問靖所制六華陣。其大閱時所占地幾何。靖之所畫之地。亦以千二百步爲率。其軍六陣。每陣占地四百步。分爲東西兩廂。六陣所占凡二千四百步。此正開方之法也。其空地一千二百步。於教戰之所。六陣之所分。每陣五千。總六陣是爲三萬人。以其一陣爲營法。其五陣爲方。負曲直銳之形。每陣五變。謂更爲方。負曲直銳之形。而皆五變。五而五之。五陣而二十五變也。

太宗曰。五行陣如何。靖曰。本因五方色立此名。方負曲直銳實。因地形使然。凡軍不素習此五者。安可以臨敵乎。兵詭道也。故強名五行焉。文之以術數相生相克之義。其實兵形象水。因地制流。此其旨也。

有所謂立陣之文。有所爲立陣之實。實者意之所在。而文者名所命也。五行之陣。其文乎其實乎。文也。而其實則非五行之所盡也。何者。兵詭道也。所以愚人之耳目而用之也。方負曲直銳之形。此本因地形而爲之也。非出於五行也。人惟習於此五者。則可以臨敵制變。其爲名也。實詭名也。故文之以術數相生相克之義。夫五行固有相生相克者。自水生木。水生火。而推之。此五行相生也。而兵則無相生之理。自金尅土。而推之。此五行之相尅也。而兵則無相尅之理。兵無相生相尅之理。而謂之相生相尅者。文之也。非實也。况夫用兵之道。有所用取勝之兵。有所謂佐勝之兵。兵固可以取勝也。然非有佐勝之術。則無以使愚

使貪管仲假神降以強齊田單籍神恠以勝燕其果神耶托也。五行相生相克之義庸非所謂托乎。要其實則不過因地制形而已。如水之因地制流也。故曰兵形象水。即是以明其意。太宗曰李勣言牝牡方圓伏兵法古有是法否。靖曰牝牡之法出於俗傳其實陰陽二義而已。臣按范蠡云後則用陰先則用陽。盡敵陽節盈吾陰節而奪之。此兵家陰陽之妙也。范蠡又云設右爲牝益左爲牡。早晏以順天道。此則左右早晏臨時不同在乎奇正之變者也。左右者人之陰陽。早晏者天之陰陽。奇正者天人相變之陰陽。若執而不變則陰陽俱廢。如何守牝牡之形而已。故形之者以奇示敵非吾正也。勝之者以正擊敵非吾奇也。此謂奇正相變。兵伏者不止山谷草木伏藏所以爲伏也。其正如山其奇如雷。敵雖對面莫測吾奇正所在。至此夫何形之有焉。

陣有異名無異義。天地風雲龍虎鳥蛇此其名也。而其實則八陣也。方負曲直銳亦名也。而其實則五陣也。名何在焉。牝牡之法世俗所傳而其實則陰陽二義。非名所拘也。范蠡之所言也。非名也。後則用陰欲以制之也。先則用陽欲陽以示之也。盡敵陽節使彼之氣衰然後乘間投隙而盈吾陰節必欲以奪之。蓋原用兵之序則其術有異施。盡制敵之術則其用爲有權。後則用陰先則用陽。此用兵之序有異術。盡敵陽節盈吾陰節以奪之。非權其用者不能極其妙也。曰陰之者謂隱其機。曰陽之者謂盛其勢也。曹劌長勺之役其與齊戰也。陰陽之用各有其序。然必待三鼓之後乃鼓而從之者。蓋所以竭敵之陽節而盈吾之陰節以奪之也。如彼竭我盈之說所以惟曹劌知之。若曰設右爲牝益左爲牡。早晏以順天道。此其爲用必造乎奇正之變。

者乃能知之。且以方言之。左爲陽。右爲陰。故益右爲牝。是爲陰也。益左爲牡。是爲陽也。以時言之。早爲陽。晏爲陰。故或早或晏。以順天道之陽陰。其爲左右。早晏亦在乎臨時制變。此所以在乎奇正之變也。故夫在人之陰陽。則爲左右。在天之陰陽。則爲早晏。而天人相變之陰陽。則非左右早晏所拘也。奇正而已。何者。所得而知者。理之常。所不可得而知者。兵之妙。人之陰陽。與天之陰陽。此理之常也。人可得而知也。天人相變之陰陽。此兵之妙也。人不可得而知之。此猶易之八卦。乾坤艮巽坎離震兌。各有定位。人皆得而知也。及夫變而爲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非善於數者。又安足以知此。若夫不知變者。則必執於左右早晏之說。而不達奇正之用。則陰陽俱廢。牝牡之形。烏可守之。故用兵之法。要在形人而我無形。其形之者。示之以奇。非吾

正也。其勝之者。擊之以正。非吾奇也。何者。吾之正。使敵視以爲奇。吾之奇。使敵視以爲正。奇正相變。彼以爲有形。而吾實未始有形也。若夫伏兵之說。則不止山谷而已。凡草木翳穢之地。皆可以伏也。故孫子行軍。有所謂必覆索之。此伏姦之所。則伏兵非止山谷。凡草木翳穢。可以伏藏者。皆伏兵之所也。其正如山者。以其顯然而使易見也。其奇如雷者。以其倏然而不可禦也。吾奇正之用如此。故敵雖對壘。莫知吾奇正所在。此豈非孫子所謂形人而我無形者乎。故曰。至此夫何形之有。

太宗曰。四獸之陣。又以商羽徵角象之。何道也。靖曰。詭道也。太宗曰。可廢乎。靖曰。存之所以能廢之也。若廢而不用。詭愈甚焉。太宗曰。何謂也。靖曰。假之以四獸之陣。及天地風雲之號。又加商金羽水徵火角木之配。此皆兵家自古詭道。存之則餘詭不復增矣。廢

外之則使貪使愚之術從何而施哉太宗良久曰卿宜秘之無泄於

五行之陣本非五行也詭名也天地風雲之陣亦非天地風雲也詭名也四獸之陣商羽徵角之所象果何道也亦詭也何者兵詭道也所以愚士卒之耳目而用之也不詭其名則人得以知之而吾亦不得而用之也雖然可廢乎不可也廢則詭愈甚何者一詭廢則百詭生將欲廢之不如存之乃所以廢之也蓋將欲翕之必固張之將欲取之必固予之將欲廢之必固存之存而不用人見其存而不見其廢也故存所以爲廢也太宗未明其意靖又言假之以四獸之陣及天地風雲之號又取之以商金羽水徵火角木是皆詭道之所寓也詭道旣存則人必爲之役而餘詭不生設或廢之愚者貪者其何以使之非法之所

謂使愚使貪之術也是亦兵之一機也機事貴密故太宗令衛
公秘之無泄於外

太宗曰嚴刑峻法使人畏我而不畏敵朕甚惑之昔光武以孤軍當王莽百萬之衆非有刑法臨之此何由乎靖曰兵家勝敗情狀萬殊不可以一事推也如陳勝吳廣敗秦師豈勝廣刑法能加於秦乎光武之起蓋順人心之怨莽也況又王尋王邑不曉兵法徒誇兵衆所以自敗臣按孫子曰卒未親附而罰之則不服已親附而罰不行則不可用此言凡將先有愛結於士然後可以嚴刑也若愛未加而獨用峻法鮮克濟焉太宗曰尚書言威克厥愛允濟愛克厥威允罔功何謂也靖曰愛設於先威設於後不可反是也若威加於前愛救於後無益於事矣尚書所以謹戒其終非所以作讓於始也故孫子之法萬代不刊而於昔其必也

人可使樂而從不可使強而從樂而從者其心服也強而從者非心服也威使之也嚴刑峻法雖可威之而使從其如人心不從何子玉之鞭七人貫三人耳趙括之軍吏無敢仰視其威非不可畏然而終至於敗衄者過於威而失人心也光武之興人心未忌漢也故能以孤軍嬰百萬且以勝廣之起固非光武比也以匹夫而勝強秦亦非勝廣之刑法之嚴也天下苦秦久矣及勝廣一起是為秦民之湯武此民之樂從也非強從也何刑法之足云況光武之興本順人心之怨莽而王尋王邑不曉兵法徒誇兵衆所以自敗亦非由刑法之用也雖然刑法其可廢乎不可也以三代之誓師尚有顯戮之言有孥戮之言有戮于社之言況三代而下用衆之法其可廢乎然而用之則有先後焉孫子之所言正威愛所施先後之序也其謂之親附者蓋

欲以結其心也惟有以結其心然後可以威之而使從苟去恩而獨用威則何以有濟是以吳起斬首之令必後於吮疽豈非必先有以使人知所懷而後可以使人知所畏愛設於先使知所懷也威設於外使知所畏也若先威而後愛則人必怨矣故無益於事乃若書之所言威克厥愛愛克厥威是又戒之於終非謀始之言也威愛之所加唯孫子之言可為萬世法

太宗曰卿平蕭銑諸將皆欲籍偽臣家以賞士卒獨卿不從以謂蒯通不戮於漢既而江漢歸順朕由是思古人有言曰文能附衆武能威敵其卿之謂乎靖曰漢光武平赤眉入賊營中按行賊曰蕭王推赤心於人腹中此蓋先料人情本非為惡豈不豫慮哉臣頃討突厥總蕃漢之衆出塞千里未嘗戮一揚于斬一莊賈亦推赤誠存至公而已矣陛下過聽擢臣以不次之位若於文武則何

敢當

帝王之兵以大義服人心非欲有所侵掠也楚漢之不敵者不在於兵之強弱知之多少而在於入關之始高祖入關秋毫無犯項羽所過侵掠殆盡此漢之所以興而楚之所以不競且以呂蒙之入荊也鄉人取笠覆鎧猶不免於誅戮況於帝王之舉乎唐太宗方欲仗大義以服人其可忘義而徇利乎彼爲臣者亦名爲主耳若欲籍其家而充賞豈不失人心乎且以蒯通爲韓信謀固不利於漢也而漢之視通直机上肉耳今乃舍而不戮卒使江漢効順者義足以服其心也光武之平赤眉不過推赤心置人腹亦欲以義服之也李靖之討突厥亦未嘗專事刑戮特推至誠存至公而已昔者郭子儀推至誠以待敵故能單騎入虜使回紇免胄羅拜是則誠之所感何往而不可靖惟能

推誠存公此所以總蕃漢之衆出塞千里而卒以成功若靖者亦可謂文能附衆武能威敵與司馬穰苴並驅爭先而靖乃不敢當者蓋謙謙之至耳

太宗曰昔唐儉使突厥卿因擊而敗之人言卿以儉爲死間朕至今疑焉如何靖再拜曰臣與儉比肩事主料儉說必不能柔服故臣因縱兵擊之所以去大患不顧小義也謂以儉爲死間非臣之心按孫子用間最爲下策臣嘗著論其末云水能載舟亦能覆舟或用間以成功或憑間以傾敗若束髮事君當朝正色忠以盡節信以竭誠雖有善間安可用乎唐儉小義陛下何疑太宗曰誠哉非仁義不能使間此豈織人所爲乎周公大義滅親况一使人乎灼無疑矣

嘗讀漢史見韓信破齊襲歷下軍事未嘗不怪韓信之忍也時

酈食其方說田橫橫始罷守備而韓信因而襲之至使田橫以
食其爲給己而烹之信亦忍人耶及讀唐史見李靖擊突厥事
非亦猶信之所以襲齊乃知古之所謂大義者必不徇姑息之恩
計周公不觀其兄而周室以定石碯不愛其子而衛國以平大義
在也突厥唐之大患也唐儉一微臣耳去一微臣而可以去天
下之大患果孰重孰輕乎宜李靖之不顧也靖本不以儉爲死
計間但因事發機耳靖因論孫子以用間居於十三篇之末是用
間爲下策也喻之於水載舟覆舟本無定間之成敗亦未可知
大也使其君如惠王之於樂毅項王之於亞父則間始可得而用
苟其君臣相信疑惑不生則雖有善間亦安所施靖之所以不
顧唐儉而擊突厥者也必懼其無成功也小義何疑太宗聞其
言而信之遂以非仁義不能使間繼之者誠以大義有可取也

大若夫織人則以姑息爲心又安能辨此哉周公尚以大義而滅
親唐儉何足恤
太宗曰兵貴爲主不貴爲客貴速不貴久何也靖曰兵不得已而
用之安在爲客且久哉孫子曰遠輸則百姓貧此爲客之弊也又
曰役不再籍糧不三載此不可久之驗也臣較量主客之勢則有
變客爲主變主爲客之術太宗曰何謂也靖曰因糧於敵是變客
爲主也飽能飢之佚能勞之是變主爲客也故兵不拘主客遲速
唯發必中節所以爲宜太宗曰古人有諸靖曰昔越伐吳以左右
二軍鳴鼓而進吳分兵禦之越以中軍潛涉不鼓襲敗吳師此變
客爲主之驗也石勒與姬澹戰澹兵遠來勒遣孔萇爲前鋒逆擊
澹軍孔萇退而澹來追勒以伏兵夾擊之澹軍大敗此變勞爲佚
之驗也古人如此者多以其貪不吳也此客而不主之驗也樂毅

月氏不能克班超者以其食不足也。此客而不主之過也。樂毅不能下兩城者以其師罷也。此久而不速之過也。為客之道者去國越境糧食不繼則難以成功。老師費財屈力殫貨則國自爾虛則兵之為用烏在其為客且久哉。孫子之所言客與久之不可為也。然客不可為耶。不探虎穴安得虎子。霍將軍之深入司馬宣王之越碣石主耶。客耶。客也。客亦可為乎。變主為客變客為主則客可為也。因糧於敵客變為主也。飽能飢之佚能勞之。此變主為客也。霍去病之取食於敵能變客為主也。司馬宣王奔遼而走襄平文懿果出攻是能變主為客也。故主客遲速大有所不足拘惟發而中節則用兵必得其宜矣。太宗又欲質古人以為證而靖乃以吳越石勒之事而實之。靖者不虛言可知。太宗曰鐵蒺藜行馬太公所制是乎。靖曰有之。然拒敵而已。兵貴

致人非欲拒之也。太公六韜言守禦之具爾。非攻戰所施也。兵有攻擊之具有守備之具。周官曰攻國之兵欲短守國之兵欲長。此攻守之異器也。太宗所制鐵蒺藜行馬此所謂守具也。非攻具也。攷太公軍用曰三軍拒守木螳螂鋏及扶胥廣二丈百二十具一名行馬此行馬之制也。又曰敗步騎要窮寇遮走北狹路微徑張鐵蒺藜芒高四尺廣八寸長六尺以上千二百具。此鐵蒺藜之制也。雖然太公制此亦惟拒敵而已。非所以致人也。用兵之道正欲致人非欲拒之。而太公所言則守禦之具爾。非攻戰所用也。

此乃才書精義卷第四十二... 爾非知避也... 入也... 其... 武... 百... 表... 為... 其... 天... 天...

施氏七書講義卷第四十二

問對下

太宗曰太公云以步兵與車騎戰者必依丘墓險阻又孫子云天隙之地丘墓故城兵不可處如何靖曰用衆在乎心一心一在乎禁祥去疑儻主將有所疑忌則羣情搖羣情搖則敵乘釁而至矣安營據地便乎人事而已若間井陷隙之地及如牢如羅之處人事不便者也故兵家引而避之防敵乘我丘墓故城非絕險處我得之為利豈宜反去之乎太公所說兵之至要也太宗曰朕思凶器無甚於兵者行兵苟便於人事豈以避忌為疑今後諸將有以陰陽拘忌失於事宜者卿當丁寧誡之靖再拜謝曰臣按尉繚子云黃帝以德守之以刑伐之是謂刑德非天官時日之謂也然詭道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後世庸將泥於術數是以多敗不可不

戒也。陛下聖訓臣卽宣告諸將

用兵之道不可以有所拘。陸機惟拘於車戰之法，故敗於河橋。至若荀吳毀車爲行，終以克敵。拘者固如是乎？宋襄惟拘於不阻險之言，故敗於泓。至若高祖待其半渡，擊曹咎。拘者如是乎？丘墓故城，孫子雖以爲不可處，然有得之而利者，則亦何必拘於此乎？背水之陣，韓信以勝。向阪之陣，武王以克。苟便於人事，丘墓阻險，豈宜反去之乎？是以衛公先之以一心之術，而後及於安營據地之利。蓋人之心術，惟不惑則齊，故將以役衆者，不可不齊其心。將以齊衆者，不可不除其惑。祥之與疑，所以惑也。惑去則心一，故可得而用之。是以孟水化血，李晟以爲賊。臣授首，彗柄在齊。楚將以爲固，倒而勝。是皆禁祥去疑也。苟爲不能去之，而有所疑忌，則見八公山草木者，必以爲人形。聞風聲鶴

唳者，必以爲王師。雖有百萬，何所用之？宜爲敵之所乘也。是以古之安營據地者，必欲便於人事。孫子所言天隙之地，此固所避也。丘墓故城，苟便於我，則不宜去矣。太公所謂依丘墓險阻者，此正人事之所利也。兵之至要不在是乎？太宗一聞其言，乃以行兵惟便於人事，避忌不足疑也。而靖遂以黃帝德刑之說，謂非天官時日，謂守之以德，而伐之以刑也。若是則陰陽拘忌，何足信乎？是以徃亡之日，宋武是用兵忌之日，武王是使何拘忌之有。

太宗曰：兵有分有聚，各貴適宜。前代事迹，孰爲善此者？靖曰：符堅總百萬之衆，而敗於淝水。此兵能合不能分所致也。吳漢討公述，與副將劉尚分屯，相去二十里。述來攻漢，尚述合擊，大破之。此兵分而能合之所致也。太公云：分不分爲縻軍，聚不聚爲孤旅。太

宗曰然符堅初得王猛實知兵遂取中原及猛卒堅果敗此縻軍之謂乎吳漢爲光武所任兵不遙制故漢果平蜀此不陷孤旅之謂乎得失事迹足爲萬代鑒

知用兵之勢者然後盡用兵之道一分一聚此兵之勢也分聚各適其宜則爲得其勢矣陳餘不從左軍分兵以絕糧道之言而卒至於兵敗吳漢始與劉尚分屯而光武大驚分合其可不知乎兵法十則圍之伍則攻之倍則分之法固如此然必視其勢之所宜而後可當分而分則勢不孤不當合而合則勢不張是以李靖引符堅淝水之敗則以爲不能分而以吳漢劉尚合擊公孫述爲能合此分合之得宜也苟爲不然必如太公所謂縻軍孤旅者且太宗悟其言遂以王猛旣卒之後符堅不知果致於敗正太公之所謂縻軍也以吳漢受光武之任而不制於

光武故能平蜀不陷孤旅之失太宗亦可謂觸類而長耳太宗神智過人豈不知此必待靖言之者君臣相須不得不爾

太宗曰朕觀千章萬句不出乎多方以誤之一句而已靖良久曰誠如聖語大凡用兵若敵人不誤則我師安能克哉譬如奕碁兩敵均焉一著或失竟莫能救是古今勝敗率由一誤而已况多失者乎

可以計取難以力爭古人有是言也以衆則少以謀則多古人亦有是言也蓋用兵之法已欲智敵欲愚己智而敵愚則敵必爲我所誤矣伐木益兵者其勢未必盛開門却洒者其勢未必實乘城請降果真弱耶半渡而走果真怯耶皆所以誤之也是以太宗曰朕觀千章萬句不出乎多方以誤之一句而已靖亦曰若敵不誤則我師安克此譬如奕碁之奕碁也兩敵旣均勢

不可以相扼。必其一著或失，然後可勝。故諺云：莫教一著失，滿盤總是空。是以古今之用兵者，其勝敗皆由一誤。一誤之失，尚且不可救。况多失者乎？不然，謝安之遣謝元伐苻堅，何以與之圍碁而陰授神筭耶？

太宗曰：攻守二事，其實一法歟？孫子言：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卽不言敵來攻我，我亦攻之；我若自守，敵亦守之。攻守兩齊，其術奈何？靖曰：前代以此相攻相守者多矣。皆曰：守則不足，攻則有餘，便謂不足爲弱，有餘爲強。蓋不悟攻守之法也。臣按孫子云：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謂敵未可勝，則我且自守，待敵可勝，則攻之。爾非以強弱爲辭也。後人不曉其意，則當攻而守，當守而攻，二役旣殊，故不能一其法。

原用兵之道，雖有異術，極用兵之術，本無異理。攻守者兵之二

術也。分而言之，攻亦無與於守，而守亦無與於攻。合而言之，攻卽守也，守卽攻也。事一而法一矣。故孫子有所謂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然不言敵攻我，我攻敵，守我守，兩齊之術，是未盡夫攻守之妙也。靖遂以後世多不識攻守之法，皆曰：守則不足，攻則有餘。其意謂弱者當守，强者當攻。弱而守，則所謂少則逃，不若則避也。強而攻，卽所謂十則圍，伍則攻也。而攻守之法，不爾也。孫子又曰：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意謂敵未可勝，則我且自守，待敵可勝，則攻之。初不在於強弱也。此如李牧之在雁門也，知其未可，則收保不戰；及其可攻，則張兩翼以擊之。正此意也。後世不知，徒泥於強弱之說，故不能知變，或當守而攻，或當攻而守，此所以岐而二之，不能一其法也。

太宗曰信乎有餘不足使後人惑其強弱殊不知守之法要在示敵以不足攻之法要在示敵以有餘也示敵以不足則敵必來攻此是敵不知其所攻者也示敵以有餘則敵必自守此是敵不知其所守者也攻守一法敵與我分爲二事若我事得則敵事敗敵事得則我事敗得失成敗彼我之事分焉攻守者一而已矣得一者百戰百勝故曰知彼知己百戰不殆其知一之謂乎靖再拜曰深乎聖人之法也攻是守之機守是攻之策同歸乎勝而已矣若攻不知守守不知攻不惟二其事抑亦二其官雖口誦孫吳而心不思妙攻守兩齊之說其孰能知其然哉

有餘不足固強弱之所寓也而強弱之理則異焉謂以有餘爲強不足爲弱故謂強則攻弱則守此不知變者也達者不爾也守之法要在示敵以不足示以不足則彼以我爲弱必來攻我

是不知所攻也攻之法要在示敵以有餘示以有餘則彼以我爲強必且自守是敵不知其所守也若劉毅守海鹽藏旗匿鼓寂若無聲孫恩果來攻是守示以不足而敵必來攻也杜預襲樂鄉多張旗幟以奪賊心而吳地果恐是攻示以有餘而敵必自守也若是則攻守本一法也蓋以勢而論攻守則攻守有殊途以勝而論攻守則攻守無異其所分而爲二者謂我守而敵攻我攻而敵守是我與敵分其事而爲二此勢之所存也故得失勝敗我與敵必處一於此若夫知攻守之道本無異理則知用兵之際惟無不克攻守一而已者此理也理之所在我既知之則雖百戰百勝矣故太宗又授知彼知己百戰不殆之說以爲知一其意蓋謂攻守在我與敵而已靖用太宗之言而悟其理之所在故曰深乎聖人之法蓋以太宗之所言得其妙理爲

至深也。故以攻是守之機，守是攻之策。爲辭蓋以攻爲守者，敵不知吾所以自固之方，以守爲攻者，敵莫測吾所以必取之計。攻是守機，此以攻爲守者也。守是攻策，此以守爲攻者也。守謂之機者，蓋守欲自固，故有取於機，以其機密而不可測也。攻謂之策者，蓋欲攻而必取，故有取於策，以其策定而後可戰也。昔韓信之攻魏豹也，欲渡夏陽而先攻臨晉，豹之兵果守臨晉而夏陽之攻信得以施其機，是以攻而知守也。周亞夫之守昌邑，吳攻東南而亞夫堅守西北，已而果攻西北，而亞夫之守，亞夫得以用其策，是以守而知攻也。是皆得夫一理也。若是則攻與守本無二意，同歸于勝而已。若夫得其一偏而不能合而爲一，則不惟以其事而二之，又以其官而二之耳。謂之二其官者，謂攻守各有異職也。若是者是徒能口誦孫吳之言而不達用兵

之意，其於攻守兩齊之說，又孰能知其然哉。

太宗曰：司馬法言國雖大好戰必亡，天下雖安忘戰必危，此亦攻守一道乎。靖曰：有國有家者，曷嘗不講乎攻守也。夫攻者不止攻其城，擊其陣而已，必有攻其心之術焉。守者不止完其壁，堅其陣而已，必也守吾氣而有待焉。大而言之爲君之道，小而言之爲將之法。

有所謂天下之攻守，有所謂一陣之攻守。明攻守於天下者，人君之權，明攻守於一陣者，將軍之任。司馬法之所言，雖非正言，夫攻守一道之說，然有天下者，未嘗不講究乎此也。然所謂攻者，非止見於攻之之迹，必有攻其心之術。所謂守者，非止見於守之迹，必在於守吾氣以待之。攻城擊陣，堅陣完壁，此攻守之迹也。孰若攻心守氣者，爲得其妙耶。攻心守氣是術也，此主將之

所通知也。大而言之，則爲君之道；小而言之，則爲將之法。所謂爲君之道者，此明攻守於天下者也；爲將之法者，此明攻守於一陣者也。君以道者，君明其意也；將以法言者，將惟法守也。夫攻其心者，所謂知彼者也；守吾氣者，所謂知己者也。太宗曰：誠哉！朕常臨陣，先料敵之心與己之心孰審，然後彼可得而知焉；察敵之氣與己之氣孰治，然後我可得而知焉。是以知彼知己，兵家大要。今之將臣，雖未知彼，苟能知己，則安有失利者哉？靖曰：孫武所謂先爲不可勝者，知己者也；以待敵之可勝者，知彼者也。又曰：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臣斯須不敢失此誠。

用兵之道，不過知彼知己而已。是以孫子於謀攻則曰：知彼知己，百戰不殆；於地形則曰：知彼知己，勝乃不殆。孫子十三篇而爲彼己言者，凡二。誠以知彼知己者，兵家之大要也；攻守心氣

之說，亦不過知彼知己而已。不知彼則何以攻其心，不知己則何以守吾氣。昔荀攸知陳宮之謀未集，而因以擊之；皇甫嵩知蘇峻之膽已亡，而因以克之。此所謂知彼而可以攻其心者也。王翦懼士未可用，則閉營休士；王霸懼士未可用，則休沐撫士。此所謂知己而可以養吾氣者也。太宗遂以其言爲誠，然而推之於自用之際，謂朕常臨陣，先料敵之心與己之心孰審，察敵之氣與己之氣孰治，此善知彼知己者。己正兵家之大要也。今將臣雖未能知彼，苟能知己，則亦孫子所謂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者也。安至於失利哉？靖又引孫子所謂先爲不可勝者，以爲知己，謂能守吾氣而敵不可得而犯也；以待敵之可勝者，以爲知彼，謂能攻其心而敵不可得而敵也。又曰：不可勝在己，亦知己之不可勝也；可勝在敵，亦知彼之可勝也。知彼知己，旣爲

大要用兵之際其可斯須忘之故曰臣斯須不敢失此誠
太宗曰孫子言三軍可奪氣之法朝氣銳晝氣惰暮氣歸善用兵
者避其銳氣擊其惰歸如何靖曰夫含生稟血鼓作鬪爭雖死不
省者氣使然也故用兵之法必先察吾士衆激吾勝氣乃可以擊
敵焉吳起四機以氣機爲上無他道也能使人人自鬪則其銳莫
當所謂朝氣銳者非限時刻而言也齊一日始末爲喻也凡三鼓
而敵不衰不竭則安能必使之惰歸哉蓋學者徒誦空文而爲敵
所誘苟悟奪之之理則兵可任矣

博以氣勝奕以氣勝兵亦以氣勝所謂氣勝者非所謂養吾之
銳蓄吾之精也期以奪敵也孫子之所言奪氣之法又不獨如
李晟之錦裘仁貴之白衣以是而奪之也避其銳氣擊其惰歸
所以陰奪之也夫有生之類孰不任氣螳螂之臂怒蛙之鬪者

氣使然也况於人乎是故鼓作鬪爭至於死不自省者亦氣使
然也故用兵之法必先察吾士衆激吾勝氣乃可以擊敵是以
王翦之伐荆必待其投石超距而後用之王霸之討賊必待其
斷髮請戰而後用之此所謂察吾士衆激吾勝氣而以擊敵也
是以吳起四機以氣機爲上者亦欲激其氣而使人自爲鬪也
若夫朝氣銳晝氣惰暮氣歸者是又豈限一日之時刻而言哉
齊一日之始末以爲喻也朝者其始也晝者其中也暮者其末
也是以皇甫嵩之克王國則曰前吾不擊避其銳也今而擊之
逮其衰也曹劌之克齊師也則曰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彼
竭我盈故克之是皆知所以擊敵之道也雖然三鼓而敵不衰
不竭則安能必使之惰歸哉亦必有所待耳學者徒徇其文而
必以爲惰歸則未必不爲彼所誘惟知所以奪之理則如皇甫

嵩曹劌而後可也

太宗曰。卿嘗言李勣能兵法。久可用否。然非朕控御則不可用也。他日太子治若何御之。靖曰。爲陛下計。莫若黜勣。令太子復用之。則必感恩圖報。於理何損乎。太宗曰。善。朕無疑矣。

按唐書李勣傳。勣本姓徐。及歸附高祖。高祖嘉其志節。賜姓爲李。則李勣之可用也必矣。李勣雖可用之。然無以制之。則烏啄蝮蝎。反能害人。故有高祖而後韓彭不足慮。否則必爲後患矣。李勣固可用也。然非得太宗控御。則未必可用也。及他日太子當國。其何以御之。靖知勣之必可用。故復爲太宗盡所以制勣之策。謂欲勣終無他志。莫若黜之於已。而用之於太子。則必感恩圖報。又何患其不足用乎。是以太宗以事出之。及高宗之立。乃召爲尚書左僕射。靖之計行矣。噫。旁求俊乂。啓迪後人。此人

君之急務。是以呂后問高祖。百歲之後。誰爲相者。高祖則曰。安劉氏者。必勃。率之周勃。誅呂安劉。此高祖以勃遺之也。太宗與李靖。籌所以用李勣。率之三朝。未嘗有過。此太宗以李勣遺之也。乃若秦有三良。繆公用之以殉。而不以遺後之人。秦之不復東征。蓋有由矣。其諡曰繆。不亦宜乎。

太宗曰。李勣若與長孫無忌共掌國政。他日如何。靖曰。勣忠義。臣可保任也。無忌佐命大功。陛下以肺腑之親。委之輔相。然外貌下士。內實嫉賢。故尉遲敬德面折其短。遂引退焉。侯君集恨其忘舊。因以犯逆。皆無忌致其然也。陛下詢及臣。臣不敢避其說。太宗曰。勿泄也。朕徐思其處置。

太宗嘗與王珪論羣臣。珪謂孜孜奉國。知無不爲。臣不如元齡。兼資文武。出將入相。臣不如靖。以至於彥博之出內。戴胄之治

劇魏證之耻君不及堯舜以其傳攷之皆如親探其肺腑以是知人才有短長必待商確而後見李勣之與無忌太宗豈不之知而必資之李靖者蓋欲得其公論也觀李勣傳載帝屬孤之事而勣感涕齧指流血而後知李勣之忠節爲可托大任觀無忌傳帝令面攻得失無忌以爲不見有所失帝以爲諛說是知無忌之爲人非首鼠則猜忌也無忌之不知李勣明矣是宜李靖謂勣忠義可任而無忌內寔嫉賢尉遲敬德之面折其短侯君集之犯逆蓋有由矣太宗旣詢之靖靖安敢避其說何者君天也天其可欺乎太宗旣聞靖言乃復思所以致之若太宗者可謂善聽言之君乎

太宗曰漢高祖能將將其後韓彭見誅蕭何下獄何故如此靖曰臣觀劉項皆非將將之君當秦之亡也張良本爲韓報仇陣平韓信皆怨楚不用故假漢之勢自爲奮爾至於蕭曹樊灌悉由亡命高祖因之以得天下設使六國之後復立人人各懷其舊則雖有能將將之才豈爲漢用哉臣謂漢得天下由張良借箸之謀蕭何漕輓之功也以此言之韓彭見誅范增不用其事同也臣故謂劉項皆非將將之君太宗曰光武中興能保全功臣不任以吏事此則善於將將乎靖曰光武雖藉前構易於成功然莽勢不下於項籍寇鄧未越於蕭張獨能推赤心用柔治保全功臣賢於高祖遠矣以此論將將之道臣謂光武得之

高光將將論者多矣大抵創業之際與中興異韓彭之才非二十八將比以二十八將觀之賢如鄧禹尚資西討之略才如吳漢尚有千條之勅其他可知也韓彭不爾也高祖指數千里以予之使各當一面雖岑彭馮異亦有所不能當以是知高光之

將將不無難易也。且以高光之才觀之，則其將將可知也。隗囂問馬援，蕭王何如高帝，而援以爲高帝無可無不可，光武之不及高帝也明矣。而石勒又常曰：朕若遇高帝，北面事之。與韓彭競鞭爭先，朕遇光武，當並驅中原，未知鹿死誰手。由是觀之，則高光二帝，其優劣固可知。況於將將得無異乎？韓信不臣之心，已見於假王之際，彭越亦同功一體人也。而蕭何之械係，此正高祖保全蕭何之時也。何者？嬰兒有常疾，傷於飽也。貴臣有常病，傷於驕也。高祖之於蕭何，一則蕭何，二則蕭何，其任之已專，然慮其驕而至於禍也。先之以械係，以抑其志。高祖豈不知何者耶？至於韓信之誅，非高帝之本意。呂后寔爲之。今季醢越，明季殺信，呂后之意，懼二人之難制而已。制不得信也。想高祖聞之，必且喜且怒。觀其過沛之歌，尚有安得猛士守四方之語，則

高帝未必欲殺之也。靖以爲劉項皆非將將之君，以項之不用范增，與高祖誅韓彭爲一類，似亦過矣。高帝之興寔因天下之才，蓋天所以資漢也。使六國復立，人懷其舊，張良借箸之言已審，石勒令人讀漢史，至食其立六國後之語，勒驚言如此，則漢何以興，及聞張良之言，乃曰：賴有此耳。是則六國之不立，漢之所以興也。有識者所共知也。靖奈何以劉項皆爲非將將之君乎？一言之失，駟馬難追。靖正坐此也。乃若光武之保全功臣，此固足取，而以爲賢於高祖遠矣。未爲當也。何者？不論其才而要其効，不無所偏也。韓彭之才如蝮蝎，可以治病，亦可以殺人，可以一用而不可以復得。雲臺之將如參苓桂朮，可以治病，而不至於殺人，可以常服，而非止於一試。何以知之？觀尉遲敬德之擊道宗，而目幾眇。太宗乃曰：吾觀漢史，嘗恠前世功臣難於保

全。今觀卿所爲，乃知韓彭誅戮，非高祖過。若此，則高祖未爲不能。而光武亦未能過之。時異事異，不得不爾。

太宗曰：古者出師，命將齋三日，授之以鉞曰：「從此至天，將軍制之。」又授之以斧曰：「從此至地，將軍制之。」又推其轂曰：「進退唯時，旣行軍中，但聞將軍之令，不聞君命。」朕謂此禮久廢，今欲與卿參定，遣將之儀如何。靖曰：臣竊謂聖人制作，致齋於廟者，所以假威於神也。授斧鉞，又推其轂者，所以委寄以權也。今陛下每有出師，必與公卿議論，告廟而後遣，此則邀之以神至矣。每有任將，必使之便宜從事，此則假以權重矣。何以異於致齋推轂耶。盡合古禮，其義同焉。不須參定。上曰：善。乃命近臣書此二事爲後世法。

按太公立將篇，武王問立將之道奈何，太公告之以下齋三日，告廟鑽龜，操鉞授柄曰：「從此上至天，將軍制之。」操斧授刃曰：「從

此下至淵，將軍制之。」將已授命，拜而告君曰：「臣聞國不可從外治，軍不可從中御。君不許臣，臣不敢將。君許之，乃辭而行。軍中之事，不聞君命，皆由將出。觀此，則知太宗之所問，乃太公之禮也。是以文侯醮起於廟，高祖登壇拜信，皆得其遺意也。自時厥後，此禮頗廢。太宗遂欲與靖參定其儀，雖然禮因時制，而意與古今不可不知也。麻冕禮也，今也純儉，夫子尚欲從衆，况禮有事異而意同者，何必更爲之。唐之法，每有出師，告廟而後遣，是亦古之致齋於廟，而假威於神之意也。任將必以便宜從事，是亦古之授斧鉞推轂，而委寄以權之意也。事殊意同，其禮已存矣。復何必參定。太宗遂善其所言，而命近臣書此二事，以爲後世法。此唐室之制度紀綱，所以爲可取歟。

太宗曰：陰陽術數廢之可乎。靖曰：不可。兵者詭道也，託之以陰陽

術數則使貪使愚。茲不可廢也。太宗曰：卿嘗言天官時日明將不法，闇將拘之。廢亦宜然。靖曰：昔紂以甲子日亡，武王以甲子日興。天官時日甲子一也。殷亂周治，興亡異焉。又宋武帝以徃亡日起兵，軍吏以爲不可。帝曰：我往彼亡，果克之。由此言之，可廢明矣。然而田單爲燕所圍，單命一人爲神，拜而祠之，神言燕可破。單於是用火牛出擊燕，大破之。此是兵家詭道。天官時日亦猶此也。不有以惑衆，不足以用衆。五行之陣，四獸之陣，皆古人托名以惑衆也。有以惑之，而後可得而用之，則所謂陰陽術數者，其可廢乎？廢則使愚使貪之術無所施矣。陰陽術數，旣不可廢，則靖之所言天官時日明將不法，闇者拘之，則陰陽術數亦似可廢也。大抵兵詭道也，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陰陽術數雖可以惑衆，而吾之所以自用者，又非陰陽術數之所拘。季筮太白陰經

以天無陰陽居其首篇，其略謂人無厚德而用日月之數，不識敵之強弱，而幸於天時，無智而候於雲氣，少勇少力，而望於天福，怯不敢擊，而恃著龜，士卒不募，而法鬼神，設伏不巧，而任向背之道，是則陰陽術數皆不足恃也。是以武王以甲子日克紂，宋武帝以徃亡日起兵，是皆廢而不用也。然亦有不可廢者。田單托神怪而破燕，復齊，則詭道之所在，又不可廢也。天官時日之不可廢，亦猶此也。

太宗曰：田單托神怪而破燕，太公焚著龜而滅紂，二事相反，何也？靖曰：其機一也。或逆而取之，或順而行之，是也。昔太公佐武王，至牧野，遇雷雨，旗鼓毀折，散宜生欲卜吉而後行，此則因軍中疑懼，必假卜以問神焉。太公以謂腐草枯骨無足問，且以臣伐君，豈可再乎？然觀散宜生發機於前，太公成機於後，逆順雖異，其理致則

同。臣前所謂數術不可廢者，蓋存其機於未前也。及其成功在人，事而已矣。

事有相反而相合，相背而相類者。前左水澤，古之法也。而韓信則以背水勝，減竈示弱，古之法也。而虞詡則以增竈勝，是何耶？事不可以執一也。相反而相合，相背而相類，其歸一也。田單托神怪而破燕，太公焚著龜而滅紂，事雖相反，而其機則一。故或逆或順，皆可以成功。牧野之役，雷雨大至，羣公盡恐，向微太公毀龜折著，則師止不行，而大事去矣。嘗觀左氏楚蒲騷之事，正有類於太公也。蒲騷之役，莫敖請卜之，鬪廉曰：卜以決疑，不疑何卜？遂不卜而往，後果克郢。使從莫敖之請，則楚人未必有成也。牧野之役，雖武王之德足以興王，亦太公之權足以濟事也。散宜生雖發其機於前，而得太公成其機於後，逆順雖異，理

致則同。術數不可廢，亦其機之所存也。成功在於人事，術數何與焉？故曰：兵無不是機。

太宗曰：當今將帥，唯李勣、道宗、薛萬徹、除道宗以親屬外，孰堪大用？靖曰：陛下嘗言勣、道宗用兵不大勝，亦不大敗。萬徹若不大勝，卽須大敗。臣愚思聖言，不求大勝，亦不大敗者，節制之兵也。或大勝，或大敗者，幸而成功者也。故孫子云：善戰者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也。節制在我云爾。

知臣莫若君，知子莫若父。趙括母謂括父言：括不可用，此父而知其子也。光武謂賈復輕進，不可令別將，此君而知其臣也。太宗之與諸將，涉艱難以濟大事，其朝夕知之亦審矣。縱李靖百輩，亦有所不及也。故靖惟舉帝之所言，勣與道宗用兵不大勝，亦不大敗，而以為節制之兵，萬徹不大勝，卽大敗，而為幸而成。

功與其不大勝卽大敗孰若不大勝不大敗者爲善邪何者孫子言善戰者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旣不大勝亦不大敗豈不爲善節制者乎

太宗曰兩陣相臨欲言不戰安可得乎靖曰昔晉師伐秦交綏而退司馬法曰逐奔不遠縱綏不及臣謂綏者御轡之索也我兵旣有節制彼敵亦正行伍豈敢輕戰哉故有出而交綏退而不逐各防其失敗者也孫武云勿擊堂堂之陣無邀正正之旗若兩陣體均勢等苟一輕肆爲其所乘則或大敗理使然也是故兵有不戰有必戰夫不戰者在我戰者在敵太宗曰不戰在我何謂也靖曰孫武云我不欲戰者畫地而守之敵不得與我戰者乖其所之也敵有人焉則交綏之間未可圖也故曰不戰在我夫必戰在敵者孫武云善動敵者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以利動之以本

待之敵無人焉則必來戰吾得以乘而破之故曰必戰者在敵

見可而進知難而退此吳子之言也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此孫子之言也蓋兩陣相敵一舉或誤安危係焉其可輕哉故有兩陣相臨而不戰者秦晉交綏此相臨而不戰者也其在司馬法曰逐奔不遠縱綏不及逐彼之奔則不可遠入恐其爲人所陷也縱吾之綏則不可及人恐其爲彼所誘也杜預釋交綏之說則曰古者名退軍曰綏然傳有所謂升車必正立執綏則綏者其御轡之索也我兵旣有節制彼敵亦正行伍其勢均力齊夫誰敢輕舉哉故有出而交綏退不逐亦各防其失敗也在孫子有云勿擊堂堂之陣無邀正正之旗蓋恐其輕舉而爲敵所乘則必至於大敗也是故兵有不戰有必戰者孫子之所謂我不欲戰雖畫地而守敵不得與我戰此不戰也故善動敵

者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此必戰也不戰在我者謂敵有人馬不爲我所遏則交綏之間未易可圖必戰在彼者謂敵無人馬則必貪其所得而來致戰故吾得乘而破之此楚人所以採樵誘綏李牧所以以蓄牧誘匈奴所以動之也故曰必戰在敵

太宗曰深乎節制之兵得其法則昌失其法則亡卿爲纂述歷代善於節制者具圖來上朕當擇其精微垂於後世靖曰臣前進黃帝太公二陳圖并司馬法諸葛亮竒正之法此已精悉歷代名將用其一二成功者亦衆矣但史官鮮克知兵不能紀其寔迹焉臣敢不奉詔當纂述以聞

齊之技擊不足以敵秦之銳士秦之銳士不足以敵魏之武率魏之武率不足以敵威文之節制蓋制先定則士不亂兵苟有

與制將雖無能不可敗也安得太宗不擇其法之精微者而以垂後世乎是法也得之則可以昌其國失之則適以亡其國法之所係若是其大則法其可以或失乎節制之法不過乎黃帝太公之陣法司馬竒正之法苟能卽是而用之亦可以有成世亦有用之者矣黃帝太公之法諸葛亮因之而衛公復因之諸葛之法司馬之法威文叙之而韓信所學亦本於穰苴是則事之行於古而利於後者其用之必有成功但史官鮮克知兵所以不能紀其寔迹是以示後世者亦善知兵者而後可也宜李靖謂臣當纂述以聞在漢之世張良韓信嘗次序兵法矣次序兵法必以良信者以其知兵也靖之纂述亦良信之所以次序也太宗曰兵法孰爲最深者靖曰臣嘗分爲三等使學者當漸而至焉一曰道二曰天地三曰將法夫道之說至微至深易所謂聰明

睿智神武而不殺者是也。夫天之說陰陽，地之說險易，善用兵者能以陰奪陽，以險攻易。孟子所謂天時地利者是也。夫將法之說，在夫任人利器。三略所謂得士者昌，管仲所謂器必堅利者是也。太宗曰：然吾謂不戰而屈人之兵者上也，百戰百勝者中也，深溝高壘以自守者下也。以是校量，孫武著書三等皆具焉。靖曰：觀其文迹其事，亦可差別矣。若張良、范蠡、孫武，脫然高引，不知所往，此非知道安能爾乎？若樂毅、管仲、諸葛亮，戰必勝，守必固，此非察天時地利安能爾乎？其次王猛之保秦、謝安之守晉，非任將擇才，繕全自固安能爾乎？故習兵之學，必先繇下以及中，繇中以及上，則漸而深矣。不然則垂空言徒記誦，無足取也。太宗曰：道家忌三世為將者，不可妄傳也，不可不傳也。卿其謹之。靖再拜出，盡傳其書與李勣。

理有深淺，事有難易，不從其易，不足以極其難，不由其淺，不足以造其深。兵法亦然，而善教人者必以漸。蓋學不獵等，教不陵節。李靖分五事而為三等，彼非好異也，欲學者以漸而進也。五事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今以道為一等，天地為一等，將法為一等。蓋道至深微，不可驟而至也，而天地則次之，天地亦難盡也，而將法為可能，即其所可能者而求，其所難盡者，極其所難盡者，而以造其所至深微者，然後可以盡是理也。道者君心之獨運，不可得而易言之也，易之所謂聰明睿智，神武而不殺者，此正聖人愛人之道也。此為難及也。至於天地之說，則猶有可求者。天之說陰陽，此天時也；地之說險易，此地利也。善用兵者能以陰奪陽，此因天時而制變者也；以險攻易，此因地利而決機者也。天時地利，孟子嘗言之矣。若夫將法，則

在於任人利器。是所可能者也。是固易爲也。三略之所謂得士者。昌。此則將之得人也。管仲所謂器必堅利。此則法之爲備也。由其所能者。以造其所不可爲者。此馴致之效也。衛公所以欲以是而誘進之也。太宗因是三等之語而有得。遂於孫子之書。復明其所謂三等者焉。蓋古人之著是書也。必具是理。後世之觀是書者。必求是理。書無非理。理無不備於書。此太宗所以以不戰爲上。百戰爲中。自守爲下。亦三等說也。孫武之書。無不備其理。患不求耳。此靖所以曰觀其文。迹其事。而亦可差別。是則是書之作。皆具是理也。靖於此。又以古人之行事。而實三等之說。以張良范蠡孫武爲知道。以樂毅管仲諸葛亮爲得天地。以王猛謝安爲得將法。噫。分五事爲三等。使學者以漸而至。此固可以誘後學也。若夫以張良樂毅王猛之徒。分實三等。則其說

亦失之拘也。故習兵之學。必由下以及中。由中以及上。則漸爲深矣。此正倫序之學。不獵等而進。不陵節而教也。苟不以漸而極其理。則亦紙上之語。口耳之學耳。故特垂空言。徒記誦。何足取耶。雖然。道家忌三世爲將。蓋言殺伐之多也。太宗此言者。蓋欲靖謹其所傳。不可輕以授人也。故曰不可妄傳也。蓋法不可輕以示人。亦不可秘以愚人。輕以授人。非持重者之所爲也。秘以愚人。非善誘者之所爲也。特當謹之而已。靖遂以書與李勣。蓋以李勣忠誠。可托大任。故靖以此與之。以此見靖之能謹所傳也。胡不觀李靖之教侯君集乎。君集奏靖不示以隱微之法。靖謂君集求盡其法。欲反耳。後果如其言。是則靖之盡以畀李勣。可謂得其所傳矣。若君集靖其隱之。

施氏七書講義卷第四十二 畢

